重庆烟草AI大模型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 BJJZCQ20240506013) (02版本)

招标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4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2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4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u>重庆烟草AI大模型建设项目</u>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u>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u>,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 2.2 招标内容:本项目包括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及专有大模型建设、通用 AI 算法能力建设、基础应用功能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建设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 2.3 项目规模:投资金额约550万元。
 - 2.4 服务地点: 重庆市内(具体按招标人指定地点为准)。
 - 2.5 服务期限:项目总期限为12个月(项目终验通过后提供3年免费运营运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3.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能够以自己名义从事 民事活动的其他非法人组织,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者 其他有效设立证明。
- 3.1.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三年(<u>2021</u>年<u>1</u>月<u>1</u>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无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记录,投标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无行贿行为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 3.1.3 投标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或未在禁入期限内的。
- 3.1.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u>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c</u>qggzy.com/,下同)下载招标文件资料。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市场主体信息

登记以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方式请参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导航栏"主体信息"页面中"市场主体信息登记""CA 数字证书办理"。若投标人未及时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和 CA 数字证书办理导致无法完成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的,责任自负。

- 4.2 投标人可在<u>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u>本项目招标公告网页下方"我要提问"栏提出疑问,提问时间 从本公告发布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10:00(北京时间)前。
 - 4.3 招标人应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 18:00 (北京时间)前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澄清或修改。

5. 投标文件递交的内容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10:30 (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 5.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至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未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u>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外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u> 平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地 址: 重庆市江北区五江路20号

联系人: 何老师

电 话: 023-67981256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重庆市南岸区开发路31号科尔大厦16-11

联系人: 王老师

电 话: 023-62623035

<u>2024</u>年 <u>6</u>月 <u>3</u>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所对应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 前附表为准。若有补遗澄清说明的,以补遗澄清说明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总则					
1. 1. 1	项目名称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1.2	资金来源及出资	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2	比例	2. 出资比例: 100%				
		名 称: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1. 3. 1	招标人	地 址: 重庆市江北区五江路 20 号				
1. 5. 1	10457	联系人: 何老师				
		电 话: 023-67981256				
		名 称: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1 0 0	+71.1 / N 711 1-14 1-14	地 址: 重庆市南岸区开发路 31 号科尔大厦 16-11				
1. 3. 2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 王老师				
		电 话: 023-62623035				
1.4	招标内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5	服务期限	项目总期限为 12 个月(项目终验通过后提供 3 年免费运营运维)				
1.6	服务地点	重庆市内(具体按招标人指定地点为准)				
1.7	偏离	不允许任何负偏离。				
		A 投标人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				
A. 2. 6	资格要求	人或能够以自己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其他非法人组织,具有市场监督管理				
		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有效设立证				
		明。				
		注: 投标人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码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有效设立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2. 信誉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
		三年(<u>2021</u> 年 <u>1</u> 月 <u>1</u>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
		china.gov.cn) 无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
		ww. ccgp. gov. 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信息记录,投标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无行贿行为且在"中国
		裁判文书网"(wenshu. court. gov. cn)无行贿犯罪记录。
		注: 投标人自行通过上述网站进行查询,经查询存在相应记录的,应
		回避本次招标;查询后无相应记录的,还需按招标文件中信誉声明格式进
		行承诺并加盖单位章,否则资格评审不合格。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承诺真
		实性进行查询的权利,如果发现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中评标结果的排序,依次递补其他投标人为中标
		<u>候选人或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u> 。
		3.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重庆烟草专
		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或未在禁入期限内的。
		注: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中给定的格式进行承诺并加盖单位章,否则
		资格评审不合格。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人提供的"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
		供应商名单、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属于禁入范围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招标人有权取消
		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
		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中给定的格式进行承诺并加盖单位章。
		特别说明: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上述要求须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
		 件均可),扫描件须清晰可辨,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
		作否决投标处理;上述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承诺均应加盖单
		位章。
		2. 招标人在招标有效期内均有权对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证书、资
		料的原件或扫描件)进行核实,若发现资料存在虚假不实(或经举报证实
		 资料存在虚假不实),其投标将被否决,已中标的,按照招标法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依法查处,招标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
		退还,同时列入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并承担因此
		造成的相关责任与赔偿相应损失。
A. 2. 7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B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如有)的所有内容,如有文字
		表述不清、不明以及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
		上的偏差的内容等,需要招标人澄清时,应在 <u>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u>
		址: www.cqggzy.com) 本项目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前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网
	投标人要求澄清	页下方"我要提问"栏提交。
		2. 如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理解
В. 5. 1	招标文件的形式	并接受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和截止时间	3. 招标人在认为有必要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答复时或对招标文件进
		行补充时,将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本项目"答
		疑补遗"栏上发布答疑文件。不论投标人下载与否,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
		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有关本项目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的所
		有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
		负。
B. 5. 2	招标文件澄清发	招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前,在 <u>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u> 发布澄
	出的形式和时间	清。
В. 6. 1	招标文件修改发	招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前,在 <u>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u> 发布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出的形式和时间	改。
		C 投标文件
C. 8.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投标函部分 (一)投标函 (二)分项报价清单 (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二、商务部分 (一)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三、技术部分 (一)技术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部分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二)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 (三)信誉声明 (四)承诺书
C. 8. 2	构成投标文件的	(五) 其他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
	其他资料	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C. 11. 1	投标货币	人民币。
C. 11.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报价,投标人所报投标总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招标内容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税金、管理费、利润等所有费用,一旦中标,招标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原则 投标人应严格根据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结合市场价格、依据企业自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身实力、	技术及生产管理水平等,进行自	主报化	介; 投	标人投标总报价只能
		有一个有	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否则将	好否决.	其投标资格。
		3. 本	项目的最高限价(含税)			
		3.1	本项目设置招标总价最高限价和分		价最高	高限价, 总价最高限价
		为 54460	000.00元,分项报价清单最高限值	价如下	·:_	
		序号	名称	单	数	分项报价最高限
		77.4	石柳	位	量	价 (元)
		(-)	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及专有 大模型建设	项	1	3200000.00
		(<u></u>)	通用 AI 算法能力建设	项	1	493000.00
		(三)	基础应用功能建设	项	1	273000.00
		(四)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 应用	项	1	475000.00
		(五)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 应用	项	1	505000.00
		(六)	相关部署、训练、微调、测试、 培训、3年运维等工作	项	1	500000.00
		报价合计 3.3 3 3 3 3 4 4 4 5 4 5 4 5 4 5 4 5 4 5 4	因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有漏报、漏分理解招标文件要求,漏报、漏功、若中标,其投标报价不得调整。 际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并自 确定因素的风险,该投标人若中	的最高 项 部分 百行承	限价, 情况发 已包含 担市场	否则其投标文件按否 全,招标人均视为投 含在其投标报价之中。 场价格波动、人工费用 总报价在服务期内不
C. 12. 1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的缴纳方式:投标人只能 账支票或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		以下方	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投标保证金交款形式及要求: 投标人从企业的基本账户(开户行)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转账支票直接划付或以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指定的
		投标保证金账户。若投标截止时间延期,则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截止时间和
		投标截止时间应当保持一致。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投标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
		时间要求。
		2. 以转账支票或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10</u> 万元整。
		3. 投标保证金账户及账号(任选其一):详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对应本项目招标公告信息栏中的保证金信息。
		投标保证金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展示的保证金交纳情
		况为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资料中提供企业基本账户
		开户证明文件扫描件和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4. 投标人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是"重庆烟草AI大模型建设项目投
		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成: <u>重庆烟草AI大模型</u> 。
		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6. 根据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展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
		息登记工作的公告》的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前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www.cqggzy.com/)办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手续。因故未能提前
		办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或更新的,评标过程中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核实其投标保证金是否由基
		本账户转入,未从基本账户转入或未提供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的,
		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由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关于保证金相
		关情况的问题请咨询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 023-63624511。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中标候选人以外	后 2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通知书和保证金退还通知抄告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
C. 12. 3	的投标人的投标	中心,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收到保证金退还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
	保证金的退还	向除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活期
		存款利息。
	中标人和中标候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应当在合同生效
C. 12. 4	选人的投标保证	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和保证金退还通知抄告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
	金的退还	中心,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收到保证金退还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向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C. 13. 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投标文件应使用专用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庆版)"编制而		
		成。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C. 14. 2	签名盖章要求	名(或盖章)的须齐全。 要求"签名"的,签名采用手写签名或签章或加		
0.14.2	· 公石皿早安水	盖 CA 数字证书均可;要求"加盖单位章"的,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		
		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未按上述规定执行的,交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D 投 标 文 件 的 递 交		
	机上文化松一	编制投标文件时不得对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		
D. 15. 1	投标文件格式要	修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所涉及的相关表格、佐证资料等除外],否则视		
	求	为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为: 2 份。		
D. 15. 4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 <u>1</u> 份;		
		2. 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 现场递交 <u>1</u> 份。		
		具体要求:		
		(1) 投标函部分		
		应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排版,原则上应编制目录,但不得将目录编制		
		作为评审因素。		
		(2) 商务部分		
		应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排版,原则上应编制目录,但不得将目录编制		
		作为评审因素。		
	 投标文件编制要	(3)技术部分		
D. 15. 5	求	应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排版,原则上应编制目录,但不得将目录编制		
	水	作为评审因素。		
	ж	作为评审因素。 (4)资格审查部分		
	ж			
	ж	(4) 资格审查部分		
D. 15. 6	投标文件编制注	(4)资格审查部分 应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排版,原则上应编制目录,但不得将目录编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且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庆版)制作投标文
		件。
		2. 制作投标文件需要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并且加盖电子印章, CA
		数字证书购买及办理方式请参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
		导航栏"主体信息"页面中"市场主体信息登记""CA 数字证书办理"。
		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重
		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未按规定加密将无法
		上传。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逾期未完成上传投
		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 开标活动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未在开标现
		场提出异议,或者不见面开标系统未收到投标人异议的(采用不见面开标
		方式时适用),视为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5. 投标人应按时解密,在评标结束前应在线或在现场关注项目进展情
		况,确保通讯联系正常。如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的,投标人应确保
		及时回复,否则视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6.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专用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
		庆版)"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
		示导入相关内容。
		(3) 按本章前附表第 C. 14. 2项签名盖章要求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署。
		(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将生成一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
		缀名为. CQTF)和一份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 nCQTF)。
		(5) 投标人递交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将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复
		制到一张光盘中(光盘备份),光盘表面粘贴标签贴加盖单位鲜章,并将
		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信息填写在标签贴上。
		(6)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
		庆版)"中的帮助文档。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D. 15. 7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表第15.5项和第15.6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至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未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D. 15. 8	投标文件的密封	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的封装:投标人递交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用"投标文件"袋单独封装,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同时"投标文件"袋应按本表第 D. 15. 9项的规定写明相应内容。"投标文件"袋未按要求密封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该拒收。		
D. 15. 9	封套上应载明的 信息	应在 "投标文件" 袋封套上载明如下内容: 招标人名称:		
D. 16. 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D. 16. 2	递交投标文件地 点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现场递交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并同时缴纳招标文件费,递交地点为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具体请登陆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或递交投标文件当日见交易中心大厅电子显示屏)。		
D. 16. 3	投标文件是否退 还	否。		
		E 开 标 及 评 标		
E. 18. 1.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请登陆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或递交投标文件当日见交易中心大厅电子显示屏)。 特别注意: 解密投标文件需使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代表可携带该 CA 数字证书到开标现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或通过互联网使用该 CA 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采用远程解密的方式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E. 18. 1. 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长为30分钟。特别注意:因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原因影响解密时间的,招标人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延长解密时间;因投标人原因未完成解密工作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以现金形式交纳的不予退还。
E. 18. 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开标时间(应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投递的投标文件,系统自动展示投标人数量是否大于(等于)3家,经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确认达到法定开标条件的,系统进入开标环节。 2. 投标文件提取完成,经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确认开始解密环节,系统提示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解密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未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处理方式:①对因故不能解密的,经投标人申请,可以采取导入由相应投标人提供的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作为补救措施;②对因电子招投标系统原因造成的未解密情况,投标人又未提供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作为补救措施;②对因电子招投标系统原因造成的未解密情况,视为投标人撤间投标文件;③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未解密情况,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3. 解密全部完成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截止后,核验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核验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可为电子投标文件中彩色打印件),核验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可为电子投标文件中彩色打印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若经核实委托代理人提供资料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参加开标会,该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开评标结果。核验合格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加开标会,不参加开标会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代理人的身份后,经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确认,进入唱标环节。交易系统展
		示最终解密结果,主持人公布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成功解密投标人名单,并
		备注投标人未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原因(若有)。
		5. 汇总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
		5.1 展示以电子投标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展示内容应至
		少包含投标人名称、金额、投标保函提交时间、保函有效期及是否具有不
		可撤销且见索即付属性等。电子投标保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指定
		系统,异常情况在开标记录表"异常情况"栏中记录并交由评标委员会评
		审。
		5.2 展示以电子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展示内容应至少包
		含投标人名称、金额、投标保证金打入指定账户的时间等,异常情况在开
		标记录表"异常情况"栏中记录并交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5.3 打印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并由招标人代表、监标
		人、记录人签名确认。
		6. 公布最高限价。
		7.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8.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当场答
		复,并记录到开标记录表中。异议处理完毕后,汇总开标情况,打印开标
		记录表。
		9.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主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
		开标记录上签名确认。因其他原因未能签名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表、开标记录表一并交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10. 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E. 19. 1	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人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原则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E. 19. 2	评标原则	2. 本项目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投标文件
		的承诺响应。
E. 19.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条款号 E. 19.4.1	条款名称	一、初步评审 1. 资格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A. 2.6条所列内容。 (2) 信誉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A. 2.6条所列内容。 (3) 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A. 2.6条所列内容,以及"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项要求。 2. 形式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一致。 (2) 投标人代表: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或者附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编制,内容齐全(不含投标函部分)。 (4) 投标文件的签署: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不含投标函部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须齐全。要求签名的,签名采用手写签名或签章或加盖CA数字证书均可;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不含投标函部分)要求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1) 投标保证金: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C.12.1一致。 (2) 权利义务: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不应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是否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实质性要求:本次投标不得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 行为。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二、未通过初步评审或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的投标文件的不再进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內容
		后续评审。
E. 19. 4. 2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 <u>25</u> 分; 2. 商务部分: <u>25</u> 分; 3. 投标报价: <u>50</u> 分。
		一、技术部分总体评审标准
		1.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各评审因素设定的内容进行评分,技术部分最终
		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技术部分所涉及的内容由各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未提供的相
		应部分不得分; 若提供, 投标人自行编制其方案等内容并制作在投标文件
		(技术部分) 中且需加盖单位章, 技术部分要求提供的佐证资料必须清晰
		(如有);技术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未
		提供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的佐证资料不足以证明以下评审内容的,则相
		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二、技术部分评审内容[<u>25</u> 分]
E. 19. 4. 2 (2)	技术部分(A)评 分标准	1. 技术条款(6分) (1) 重要服务参数【本招标文件带(★)号标注的部分】提供对应的产品功能截图或已实现的系统案例截图证明,每提供一条对应截图,加 1分; (2) 一般性服务参数【本招标文件中(★)除外】提供对应的产品功能截图或已实现的系统案例截图证明,每提供一条对应截图,加 0.5分。本项目最多得 6分。 注:投标人按上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自行编制其内容并加盖投标人鲜公章,格式自拟。 2. 技术方案(5分)投标人基于对重庆烟草数字化基础设施现状、系统建设以及烟草行业的认识,在充分理解本项目整体要求的前提下,提供技术方案,需至少包括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项目总体方案、与重庆烟草专有云平台、数据中心的结合方案和策略、具体实施方案等。 (1) 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1分)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完善程度进行评分:①方案具有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强,表述清晰得 1 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②方案针对性强,但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得 0.5 分;
		③方案内容表述不完整,或仅有标题而无实质意义叙述内容,或缺少
		关键分析点,或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或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常识错误不得分。
		(2) 总体实施方案(1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总体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总体建设思路、总
		体架构、实施计划、与现有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系统的关系分析说明、
		本地化服务及售后服务情况等。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实施 / 方案完
		善程度进行评分:
		①方案具有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强,表述清晰得1分;
		②方案针对性强,但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得 0.5分;
		③方案内容表述不完整,或仅有标题而无实质意义叙述内容,或缺少
		关键分析点,或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或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常识错误不得分。
		(3) 云平台纳管方案(1分)
		投标人需阐述所提供GPU智算服务被重庆烟草云平台纳管的解决方案。
		包括业务架构、技术架构、建设难点等。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实施
		方案完善程度进行评分:
		①方案具有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强,表述清晰得1分;
		②方案针对性强,但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得 0.5分;
		③方案内容表述不完整,或仅有标题而无实质意义叙述内容,或缺少
		关键分析点,或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或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常识错误不得分。
		(4) 具体实施方案 (2分)
		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建设要求的前提下,提供具体的功能建设实
		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各项功能需求对应方案、基础应用功能建设服
		务方案、业务智能化场景建设服务方案等。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实
		施方案完善程度进行评分:
		①方案具有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强,表述清晰得2分;
		②方案针对性强,但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得1分;
		③方案内容表述不完整,或仅有标题而无实质意义叙述内容,或缺少
		关键分析点,或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或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常识错误不得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3. 现场产品演示(14 分)
		投标人派遣项目代表,按照以下要求内容进行现场系统演示,每位投
		标人自行做好准备,内容精简,演示主要核心的内容,述标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评标委员会提问时间除外)。
		(1)知识库助手
		需支持知识检索、文件接入管理、数据源管理、数据集等功能 , 其中
		知识检索功能需支持原始文件、Chunk、表格、公式、图片等类型,支持对
		知识进行标签管理和分类维护; 文件接入管理需支持富文本文件存储和多
		模态数据存储,富文本文件存储需展示不同的文件状态,包括无法解析、
		解析中、解析成功、解析失败、无法分段、分段中、分段成功、分段失败
		等;需支持添加数据源功能,包括数据源名称、接入方式、数据库链接、
		用户名、密码,并可对链接状态进行连接测试。(能完整演示全部功能点
		得 2 分, 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 0.5 分, 否则得 0 分。)
		(2) 大模型训练
		需支持领域和预料管理、标注管理、数据集管理、模型管理等,其中
		标注管理需支持管理员视图、微调标注和对齐标注,支持通过任务名称、
		操作人、所属领域、状态进行标注任务查询;新增标注任务需支持选择生
		成式预料和上传生成式预料两种方式;支持导入第三方大模型。(能完整
		演示全部功能点得 2 分, 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 0.5 分, 否则得 0 分。)
		(3) 大模型评测
		需支持评测集管理、自动评测、评测分析报告等功能。支持新建评测
		集,可设置评测集类目、参评对象类型、评测方式、评测集名称、评测集
		说明,支持拖拽或者本地上传的方式;具有内置裁判模型功能,支持外部
		裁判模型接入和预置裁判模型,接入裁判模型可通过设置评测标准、测试
		问题、测试答案、参考答案进行多轮测试,并显示测试日志; 支持自动生
		成大模型评测报告,包括参评对象最高得分、参评对象历史得分、按业务
		分类的参评对象横评等。(能完整演示全部功能点得 2 分,只能演示部分
		功能得 0.5 分, 否则得 0 分。)
		(4) 插件功能演示
		插件库需包含文本插件和 BI 插件,文本插件需支持添加、编辑、文档
		详情、删除等功能,文档详情中支持展示文件列表和问答对列表,可通过
		导入文件和知识中心导入的方式添加文件,添加的文件支持分段标注、预
		览、下载等功能;分段标注支持段落与问答对、摘要与关键词,其中段落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与问答对支持段落自动拆分,也支持人工进行分割、删除与合并,同时支
		持新增关联问答功能。BI 插件支持新增、编辑、数据配置、删除等功能,
		可通过数据库接入、数据表选择、表字段配置三步完成数据配置,其中数
		据库接入需支持数据源类型、资源描述、主机/IP 地址、端口、数据库名称、
		用户名、密码等信息设置,并可在设置完成后进行连接测试。(能完整演
		示全部功能点得 2 分,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 0.5 分,否则得 0 分。)
		(5) 大模型应用管理功能演示
		具有完整的大模型应用管理功能,包括应用创建、删除、应用设置、A
		PI 调用、实验室、Badecase 运营、高级配置等功能;应用设置支持基础设
		置、插件列表、应用服务 API、标准问答库、知识词库等; API 调用支持通
		过 API 认证、模型问答、Badecase 上传、多轮改写、文档召回、FAQ 召回
		等多个环节展示调用详情;实验室支持基本配置、主题配置、AI 形象配置,
		基础配置支持欢迎语、角色、问候语、兜底回复、对话引导等内容配置; B
		adCase 运营支持新增、修正、导出及详情查看功能,可通过设置问题、答
		案、修正后的答案、执行过程信息完成 BadCase 新增,且支持多种 BadCas
		e 采集方式,包括点踩、人工添加、接口传入等。(能完整演示全部功能点
		得 2 分,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 0.5 分,否则得 0 分。)
		(6) 智能体功能演示
		具有完整的智能体定义和调试功能。调试功能通过规划任务、工具执
		行任务、结果观察任务、结果渲染任务可视化展示调试过程;模型思考支
		持详细展示思考内容、动作、动作参数,并展示最终答案; 支持新建工具
		执行任务,支持通过类型、标签筛选并添加工具或智能体,支持三种结果
		检查操作:直接返回结果、脚本转换、模型推理,其中脚本转换支持在线
		编辑脚本代码和语法检查,并提示语法检查结果。内置文档知识问答、数
		据查询与 bi 分析、外部服务调用等助手,助手支持配置、编辑和 API 调试
		功能,其中助手配置支持详情、设计、克隆操作,可通过基本信息、任务
		规划策略和添加工具执行任务完成助手详情配置。(能完整演示全部功能
		点得2分,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0.5分,否则得0分。)
		(7)记忆库功能演示
		支持通过记忆库对助手智能体的知识经验进行管理,以支持其决策过
		程和学习能力的持续提高。具备记忆库新增、删除功能;支持记忆编辑功能。 末持绝对记忆 库包载 世法 不证 化使和相似度使 末持通过记忆名称
		能,支持修改记忆库名称、描述、Top_K 值和相似度值;支持通过记忆名称
		查询记忆体,并支持重置;支持记忆库的在线调试测试,支持输入问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输入历史问答内容以及 Top_K 值和相似度值设置后进行调试。(能完整演
		示全部功能点得 2 分,只能演示部分功能得 0.5 分,否则得 0 分。)
		注: 投标人自行按上述要求进行演示,投标人需自备计算机设备,提
		前进行软硬件运行环境配置,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的地点进行
		演示; 若投标人收到演示通知 5 分钟后还未出现在演示现场的, 视为放弃
		演示,本项不得分。
		一、商务部分总体评审标准
		1. 商务部分评分为客观评分,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各评审因素设定的分
		值进行评分且保证分值统一。商务部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
		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商务部分所涉及的相关佐证资料由各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未
		提供的相应部分不得分;若提供,投标人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制作在
	商务部分(B)评分标准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中且需加盖单位章,商务部分要求提供的佐证资料
		必须清晰;商务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未
		提供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的佐证资料不足以证明以下评审内容的,则相
		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二、 商务部分评审内容 [<u>25</u>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编制的商务部分,按以下内容进
E. 19. 4. 2 (3)		行评分:
		1. 投标人综合能力(17分)
		(1) 资质及证书(7分)
		按投标人具备下列有效的证书进行评分:
		①具有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②具有 IS0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③具有人工智能相关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
		④投标人具备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
		能力等级证书》CS2 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
		⑤投标人需通过国家标准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评估,
		成熟度达到5级得3分,4级得2分,3级得1分,3级以下不得分。
		注: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其有效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
		投标人鲜公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 技术实力(10分)
		按投标人具备下列有效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分:
		①投标人的技术产品、工具等被国际先进的 AI 大模型或 AI 开发框架
		集成的,提供截图证明,提供一个得 1 分,提供二个得 2 分,提供三个及
		以上得3分。
		国际先进的 AI 大模型是指: ChatGPT、LLaMA、Gemini、Claude,以及
		Open LLM Leaderboard 榜单(https://huggingface.co/spaces/Hugging
		FaceH4/open_11m_1eaderboard)上的前十名预训练开源大模型。
		国际先进的 AI 开发框架是指: LangChain、Llama-Index。
		②投标人的人工智能开发平台、内容识别服务需通过中国信息通信研
		究院能力评估,以上两项评估等级均达到 4 级及以上得 2 分,仅其中一项
		达到4级及以上得1分,4级以下或不提供不得分。
		③投标人的 GPU 智算服务需通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性能测试,并
		提供检验证书得2分;
		④投标人的中文语音合成服务需通过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或实验室检
		验,并提供评测报告得1分;
		⑤投标人的智能语音交互服务需通过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或实验室检
		验,并提供评测报告得1分;
		⑥投标人的语音识别服务需通过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或实验室检验,
		并提供评测报告得1分;
		注: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其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
		加盖投标人鲜公章。
		2. 业绩(5 分)
		投标人近3年来(2021年1月1日至今)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大模型
		平台系统的建设业绩,按业绩金额进行评分:
		(1) 每提供 1 个: 合同金额≥400 万元,得 2.5,最多得 5 分;
		(2) 每提供 1 个: 300 万元≤合同金额<400 万元,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3) 每提供 1 个: 合同金额<300 万元,得 0.5 分,最多得 3 分;
		本项最多得 5 分。
		注: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业绩的合同(至少包含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合同实施内容所在页、清单列表页、体现签
		订时间等关键页)和有效发票(发票为对应业绩合同开具的有效发票,至
		少一张发票)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公章,同时每份业绩须按投标文件
		第六章给定格式填写有效业主信息和联系方式;业绩金额以大模型建设相
		关的部分金额为准,若所提供业绩的合同无具体对应金额体现,还须提供
		<u>客户单位出具能证明该部分金额的佐证资料</u> 。
		(2) 以上资料不齐或未提供有效业主信息和联系方式的不得分。投标
		人所提供的业绩案例必须真实且可核实,如无法核实或经查实为伪造业绩
		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且不退还保证金。
		3. 项目主要团队人员(3分)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驻场人员中:
		①项目负责人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的有效的高级信息
		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1分;
		②实施人员中每有 1 人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的有效的
		<u>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认证证书</u> 的得 0.5 分,具有 <u>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u>
		证书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
		③项目负责人具有大模型相关项目实施经验的,每提供1个案例得0.
		5分,本项最多得1分。
		以上最多得3分。
		注: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驻场实施团队
		人员的身份证、养老保险证明以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公章,
		同时按投标文件第六章给定格式填写人员信息。
		项目主要团队人员的养老保险证明说明:
		1) 社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
		管部门在编证明。
		2) 养老保险证明期限至少包含: <u>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4 月</u> 。
		3) 提供的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
		单位名称或单位编号(或单位社保编号)、本单位参保时间(或起始参保
		时间),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
		按以下规定对投标函部分进行评审,经评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E. 19. 4. 2 (4)	投标函部分评审标准	与后续评审: 1. 投标函部分的签署: 投标函部分的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须齐全。要求签名的,签名采用手写签名或签章或加盖 CA 数字证书均可。要求加盖单位法人章的,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2. 报价的唯一性: 只能有一个报价,除非招标文件另行规定,否则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同时,若招标文件设有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且"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和"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中开标一览表模块的投标报价"须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为不合格且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3. 投标报价算术错误修正: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0.1.3 款规定。 4. 建设周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5 项规定。 5. 建设地点: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6 项规定。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E. 19. 4. 2 (5)	投标报价(C)评 分标准	一、投标报价总体评审标准 对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和本表第 E. 19. 4. 2 (4) 评审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 报价进行评审:投标报价评分由评标委员会手动计算后录入评标系统,所 有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50分] 1.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 投标总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点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 报价则不去掉)的最低价和相同家数的最高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总 报价的评标基准价。在评标基准价计算完成后(除计算错误外),在后续 的评审过程中不得再对其做出调整。 2. 投标总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100%×(投标人的投标总 报价一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 投标总报价得分: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总报价先得规定分值的满分 50 分,在此基础上,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增加 1%扣 1 分,每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少 1%扣 0.5 分,最多扣 10 分。 注: 不足 1%按直线插入法计算得分;以上所有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未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总报价,仍应参加计算相应分值。 特别说明: 1. 以上所有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以上所有计算结果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E. 20	评标程序	1. 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1 款进行初步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或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的投标文件的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2. 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 (2) 款的规定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 3. 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 (3) 款的规定对商务部分进行评审。 4. 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 (4) 款的规定对投标函部分进行评审,经评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5. 因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导致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 6. 经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 (5)款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和评分方法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分。 7. 对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和本表第 E. 19. 4. 2 (4) 款评审合格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投标报价得分进行汇总,确定得分由高至低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E. 20. 1. 2	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形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 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E. 20. 2	(増加)详细评 审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指投标内容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作实质性的变更。
E. 20. 3. 1	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综合得分排序前三名的投标人。
E. 20. 3. 2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表规定的评标程序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总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有2个及以上的投标人评审汇总得分相同且最高,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名顺序。 2. 招标人对中标候选人是否存在围标、串标等行为依据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复查,如发现存在此行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F 授 予 合 同
F. 23. 1	评标结果 公示	一、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后,将评标结果在中国 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外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 多平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请各投标人自行查询。 二、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没有收到在本次招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投诉或相关质疑、或投诉质疑不成立的,招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后,且通过招标人考察(详见 F. 23. 2)后,在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外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中标结果公告,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请各投标人自行查询。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按程序确定中标人,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按法定程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F. 23. 2	招标人考察	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 保留 对中标候选人考察的权利,有权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56 条规定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 招标人考察的内容主要有三个方面: (一)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是否发生较大变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二)中标候选人是否存在违法行为。
		(三)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
		若中标候选人存在上述(一)、(二)、(三)条中的全部情况或其
		中之一情况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由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
		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审查确认通过的,招标人将依序确定中标人;如果
		审查确认未通过,则按原评标委员会审查确认的结果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人;
		若重新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不足三个时,则重新招标。
		1. 中标公示结束且无异议的,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
		标人。招标人不得在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
F. 23. 3	 确定中标人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签订合同、不按
	7,470 1 147 1	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
		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
		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F. 24. 1	合同签订	中标人与 <u>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u>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 提供。
		2. 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额及要求: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
		(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合同总金额的 8%。
		(3)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时间: <u>见合同条款</u> 。
	履约担保	(4) 履约保证金现金形式收款人信息: <u>见合同条款</u> 。
F. 25. 1		(5)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u>见合同条款</u> 。
		(6) 中标人认可,本合同期限内,中标人若存在任何违约行为需要承
		担违约赔偿或者中标人需要承担任何费用的,招标人有权在其合同价款当
		中扣除,合同价款不足扣除的,可以在履约保证金当中扣除。中标人履约
		保证金被扣除的,应当在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5 日内补足,中标人未补
		足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应补足金额的 <u>万分之五</u>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F. 26. 1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人的;
r. 20. 1		3.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4. 被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	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
		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	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
		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它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	以重新招标。
F. 27. 2	取消中标资格的	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以弄虚作假的方式骗耳	双中标,经招标人核实,
	情形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本项目的招标。	文件(含澄清修改)、
		开标情况、评标结果等事项提出异议或投诉的,应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投	
		诉,招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其中评标结果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	
		期内采用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投诉。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受理	
	异议和投诉	其他途径的异议或投诉。	
		2. 提出异议或投诉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异议或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或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F. 27. 5		(3) 异议或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4) 请求及主张;	
		(5) 涉及事项的证据、证明材料。	
		异议或投诉的主体必须为法人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组织,异议书必	
		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异议或投诉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异议或投诉受理单位: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异议或投诉受理单位的监督部门: <u>法规处</u>	
		异议或投诉受理单位的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23	<u>-67982736</u>
		G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	根据与招标人的约定,投标人如果中标,以中村	示金额为基数,招标代
G. 28		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金	件规定的服务类招标收
		费标准下浮 <u>48%</u> 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以下(含100)	1.5%
		100-500(含 500)	0.8%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500-1000 (含 1000)	0. 45%	
		1000-5000 (含 5000)	0. 25%	
		5000-10000(含 10000)	0.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		
		例如:中标金额为 500 万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	设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0.8%=3.2万元;		
		招标代理服务=(1.5+3.2)× <u>52</u> %= <u>2.44</u> (万元)	0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但不单列,招标人	不另行支付。	
H. 其他				
	交易场地服务费	中标人按照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渝发改业	文费[2023]115 号文件	
		规定,以 <u>中标总金额</u> 为基数计算(最终金额以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		
Н. 29. 1		份有限公司计算为准),全额向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	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	
		额缴纳入场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已包含在投标打	设价中,不单列,招标	
		人不另行支付。		
Н. 29. 3	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和转包,招标人一旦发现中标	示人对本项目进行分包	
11. 23. 3		 或转包,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例	?证金。	
		1. 招标人及招标监督部门保留对投标人提供的抄	设标文件申请材料进行	
		进一步查验的权利。发现弄虚作假者,招标人有权取	双消投标资格或入围资	
		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保留对其提出索赔的权	7利。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	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	
		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不签订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不	下 予退还。	
	dh ti aba ce	3. 投标人(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列〉	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	
H29.4	其他事项	统不良供应商名单,根据情节轻重,在 1-3 年内禁山	二参加全市系统新的采	
		 购项目,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	恶意串通;	
		(4)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5) 向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6) 投标人向烟草行业干部职工行贿的;
		(7)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的。
		4. 中标人必须与招标人签订廉洁合同。
		5.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投标人要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
		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其他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
		发票。
		6. 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第三条的规定, "中小企业与
		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订立合同时,应当主动告知其属于中小企业。"
		若中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
		00号)文件中所认定的中小企业标准,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应主动
		告知招标人其属于中小企业,并按照该文件第四条划型标准提供有关证明
		资料。
Н. 29. 5	招标文件费	招标文件费_500_元,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不加密电子投标
11. 23. 3		文件(光盘备份)时缴纳招标文件费。

如本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及招标文件有矛盾或不一致的,若有补遗澄清说明的,将以补遗澄清说明为准; 如果没有澄清说明的,均以本前附表为准。 附件: 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一览表否决投标条件之外的评标委员会不得判为重大偏差,投标文件中有一项被视为重大偏差,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名称	否决投标条件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C. 11.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相应的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C. 12.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D. 15.4	未按规定的份数提供投标文件。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 项投标文件编制、密封及标记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密封及标记。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19.4.1	没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19.4.2(4)	没有通过投标函部分评审的投标文件,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20.1.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应作否决投标处理。
8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20.2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 离指投标内容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 标后作实质性的变更。
9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0 项评 标程序	20.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0.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

		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
		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
		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0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投标人的所投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其他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项目名称: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 1.3.1 招标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招标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服务期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服务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 偏离: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A 投标人

2. 投标人资格及要求

- 2.1 具有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完成本次招标内容相应能力的国内企业或者其他组织。
 - 2.2 允许在中国注册的外国独资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参加投标。
- 2.3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烟草行业投资项目招标投标实施办法》。
 - 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 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由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投标,或者接受过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为本招标项目提供的咨询;
 - (4)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5) 为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 (6)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2.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2.5.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

- 书》(见招标文件格式)。
 - 2.6 对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

- 4.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4.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 5.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5.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向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招标人采用网络媒介公开发布澄清的,无论 投标人是否查看,均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清楚知晓澄清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切关注澄 清发布媒介发出的相关内容。
- 5.4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提问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 6.1 招标文件的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 时间。
- 6.2 投标人在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向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内容。招标人采用网络媒介公开发布修改 内容的,无论投标人是否查看,均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清楚知晓修改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密切关注修改发布媒介发出的相关内容。

C 投标文件

7.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7.1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 8.1 投标文件应包括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保证金。

9. 投标文件填写说明

- 9.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统一格式填写。
- 9.2 投标函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0. 投标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0.1 投标书附件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如有)。
 - 11.3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11.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17款的有关要求。
- 11.5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11.6 如有价格变动时,应加以详细说明。除此以外,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投标方案只允许有一个投标价。
 - 11.7 投标人要填写服务价格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8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2.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12.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12.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退还: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4 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退还: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以现金形式交纳的不予退还,以保函形式交纳的由保函开立人支付保函担保的与投标保证金等额的款项: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24条规定签约或不按本须知第25条规定提供履约担保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28、29条规定支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的。
 - (5)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 1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1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函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函。(适用于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保函形式的)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 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 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适用于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4.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8条中所规定)均应遵守本条。
- 14.2 投标文件应使用专用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庆版)"编制而成。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须齐全。要求签名的,签名采用手写签名或签章或加盖 CA 数字证书均可。要求加盖单位章的,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D 投标文件递交

15. 投标文件编制、密封及标记

- 15.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服务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15.3 投标文件的签名盖章要求: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C.14.2 项执行。
 - 15.4 投标文件的份数: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5 投标文件应按规定格式排版,并编制目录,具体编制要求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D.15.1 项执行。
 - 15.6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7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8 投标文件的密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9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6.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由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16.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及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将予以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7.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按照本章第14.2 项的要求重新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再按照本章第16款的要求提交。
- 17.2 投标人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在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任何情况下,投标人都有义务保证其递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备份)的内容保持一致,否则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7.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后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E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18.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18.1.2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1.2 项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在线或到开标现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
 - 18.2 开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2 款开标程序。
 - 18.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提出异议的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主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名确认。

19. 评标

- 19.1 评标委员会
- 19.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19.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1.3 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 19.1.4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应当适当延长。
- 19.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19.2 评标原则

评标原则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9.3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部分 19.4.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19.4 评审标准
- 19.4.1 初步评审
- (1)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A. 2. 6 条。
- (2) 形式评审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4.2 分值构成及评分标准
- (1) 分值构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函部分评审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19.6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评标"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招标文件"评标"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0. 评标程序

- 20.1 初步评审
- 20.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部分第 19.4.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 20.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1)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0.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0.2 详细评审

- 20.2.1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2)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3)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E. 19. 4. 2(5)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20.2.2 各类评分分值的最终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20.2.3 投标人得分=A+B+C。
- 20.3 评标结果
- 20.3.1 中标候选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综合得分排序前三名的投标人;
- 20.3.2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20.4 评标报告
- 20.4.1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应当不超过3个,并标明排序。
- 20.4.2 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1.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等专门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 21.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章,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1.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21.4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

22. 招标过程保密

- 22.1 招标人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的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22.2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2.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2.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和评标现场对投标人保密。

F 授予合同

23. 中标通知书

- 23.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按程序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招标人在公示结束按程序内确定中标人,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按法定程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3.2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且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招标人不得在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
- 23.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签订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它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23.4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应当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由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 23.5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应当按照前述 12 条相应条款规定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一次性 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原则上对落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 23.6 中标通知书将是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签订合同

- 24.1 中标人应该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向招标人提供履约担保并与买方签订中标经济合同, 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 2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5. 履约担保

- 25.1 履约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提交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签订经济合同前,按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履约担保。
 - 25.3 中标人如未按第24.1 及25.1 条的规定办理,招标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且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25.4 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6.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6.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 (1) 招标公告截止后或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人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

26.2 不再招标

- (1)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人,按法定程序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人。
- (2) 经评审无合格投标人,属于审批或核准项目的,报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其它项目,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不再招标。

27. 纪律和监督

27.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27.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2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2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
- 27.2.3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27.2.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27.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它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 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7.5 异议和投诉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G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 28.1 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8.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现金或银行转账。

H 其他

29. 其他内容

- 29.1 交易服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2 招标人要求参与招投标各方在整个招标过程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 29.2.1 定义下述条件:
- (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相关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

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或抬高投标总体价格水平,剥夺招标人从自由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 29.2.2 如果评标委员会所建议的中标人在招投标过程及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同时,招标人保留依法对该投标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 29.2.3 如果多个投标人或所有投标人在招投标过程及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该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同时,招标人保留依法对该投标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 29.3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和转包,招标人一旦发现中标人对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29.4 其他事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5 招标文件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 2.2 招标内容:本项目包括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及专有大模型建设、通用 AI 算法能力建设、基础应用功能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建设等内容。
 - 2.3 项目规模: 投资金额约 550 万元。
 - 2.4 服务地点: 重庆市内(具体按招标人指定地点为准)。
 - 2.5 服务期限:项目总期限为12个月(项目终验通过后提供3年免费运营运维)。

二、招标范围

重庆烟草"CQT-1263"数智渝烟总体架构包括 1 个专有云平台、2 个中台(业务中台和数据中台)、6 大应用(卷烟营销、烟叶管理、专卖管理、综合管理、大数据分析、移动应用)以及 3 大保障体系(数字化治理体系、技术标准体系、网络安全体系)。重庆烟草专有云平台除具备了基础的专有网络、弹性计算、分布式存储、分布式应用服务等能力外,还具备大数据治理、分析、展示等能力。

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加快应用大模型等前沿人工智能技术,依托云平台、数字中台及数据中心等资源,建设以专有大语言模型为主、传统 AI 算法能力为辅的智能化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为全市系统智能化场景应用创新提供基础资源。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 (一)建设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采购一套业界成熟的智能算法模型平台,支持从数据预处理、特征提取、模型开发、模型训练、模型能力共享的全生命周期智能算法模型管控能力,支持智能模型能力的管理与调用,可实现全市系统跨部门和层级的模型能力共享。
- (二)建设通用的传统 AI 算法能力中心。在本地服务器上完成自然语言处理、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等方向主流常见的 AI 算法模型的私有化部署、训练和管理,为全市系统提供不同层次和不同类型的 AI 算法服务,支持各业务场景的 AI 能力需求。
- (三)建设具有重庆烟草特色的专有大模型和智能化场景应用。根据重庆烟草生产经营管理的智能化应用创新需要,采购部署一套业界领先的成熟商业化国产大模型,在重庆烟草自有算力服务器上进行私有化部署,基于大模型的知识问答、内容生成、数据挖掘核心能力,在重点业务条线率先基于各业务条线自身数据进行大模型的部分应用场景探索与技术实践,打造典型智能化应用案例,促进各业务条线的智能化水平提升。
 - 注:智能化场景应用建设需求以项目需求调研为准。
 - 三、具体参数要求

招标内容	功能模块	技术要求及参数	
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	开发模块	算法模型开发: (1) 需支持可视化开发或交互式编程方式对算法模型进行开发。 (2) 可视化开发, 需提供低代码开发环境, 內置成熟的 AI 算法, 通过拖拉拽方式实现可视化开发, 需提供 JupyterLab、WebIDE 及 Terminal 等交互式编程 环境, 供技术人员通过编程方式开发人工智能算法模型。 (3) 交互式编程开发: 需提供 JupyterLab、WebIDE 及 Terminal 等交互式编程 环境, 供技术人员通过编程方式开发人工智能算法模型。 2.工作流开发: 需支持可视化设计编排工作流, 从而处理由多个环节组成的复杂任务场景。 (1) 可视化界面: 需提供一个可视化的界面, 让用户通过简单的拖拽操作,组合各种处理节点, 从而形成一个完整的处理流程。提供模块管理、流程管理、流程管理、流程调度、流程监控等功能。模块理中户内本地模块则允许用户使用自定义脚本模块则是托管在远程服务器上的模块, 而脚本模块则允许用户使用自定义脚本来创建模块,是托管在远程服务器上的模块,而脚本模块则允许用户使用自定义脚本来创建模块。 它实现了任务流程的调度和调试, 用户可以有便可以全规定义就程模板的能力。用户可以根据业务需求, 定义符合流程并进行参数配置。流程管理: 流程管理功能为用户提供了创建和定义流程模板的能力。 它实现了任务流程的调度和调试, 用户可以方便地安排任务的执行顺序, 同时支持任务流程的调度和调试, 用户可以有优重资中灵活地设置各个任务的保持。流程调度,任务流程的调度和对靠性为用户提供了高效完成复杂任务的保障。流程监控、支持用户可以实时观察任务流程中每个处理环节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支持任务流明中可以实时观察任务流程中每个处理环节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1 套

支持视觉、数据分析等通用 AI 节点。

支持任务并行处理, 让多个处理环节能够同时进行, 提高任务的处理效率。

- 3. 智能助手开发:需支持大模型助手创建,包括对话助手和任务助手,并支持通过可视化方式进行配置和设置,用于各类业务场景的大模型应用。
- ★ (1) 需支持企业知识库创建及管理,支持基于知识库的助手开发。需支持不同类型的数据源接入数据方式,包括不限于: PostgreSQL、MySQL、ODPS、OSS;需支持针对不同业务维度的知识进行分类管理;支持本地上传和OSS导入等多种文件上传方式;需支持 pdf、txt、doc、docx等多种文件类型的知识导入;需支持解析文件中的表格、公式、表格、图片等内容要素,并支持查看解析结果;支持基于文档语料自动生成问答对。
- (2)需支持对话助手开发,对话助手支持意图开发、支持全局事件自定义、可视化组件化对话流程开发、版本管理及操作日志记录。
- (3)需支持任务助手开发,助手编辑支持组件库,支持通用组件(脚本、http等),文本组件(文本模板、分割、列表合并、文本摘要),文档检索(词嵌入、向量检索),文档处理(文档读取、分割)。
- (4) 需支持助手审核、标签管理。
- ★ (5) 任务规划能力: 支持 ReAct、CoT 等多种框架的智能任务规划能力,同时支持在一个智能体开发中融合智能规划和规则编排,完成复杂场景任务。(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 记忆体管理能力: 支持智能体记忆体维护并在任务规划中引用智能体作为长期记忆补充,支持一个智能体引用多个记忆体,实现对行业纵深场景知识的有效补充,提高智能体解决行业问题的能力。(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7) 任务管理能力: 支持将业务系统既有 api 接入智能体任务,供智能体统一调用,实现以智能体的方式对已有业务系统的升级。(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8) 多智能体交互: 支持将多个智能体组合为一个统一智能体,多智能体之间共享会话和临时记忆,实现更为复杂的场景能力支持。(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插件工具开发:需支持用户自定义定制部分能力的具体的参数,生成插件。 平台提供内置通用型插件以及针对烟草业务属性的专用型插件。
- (1) 通用型插件

联网搜索插件:需內置 beautifulsoap 等插件,只需定义爬取网页的结构,就可以实现对于相关页面关键信息的爬取,零代码实现爬虫插件的开发。

多模态插件:需内置虚拟人视频生成、智能翻译、邮件生成、图片生成等多模态插件。

智能文档问答:需基于大模型知识库方案,高效检索文档信息,准确回答专业问题提供 Al 分析、阅读、问答工具,让大模型帮忙使用者高效了解文档内容。提供智能知识库问答、原文定位、文档总结、自定义切分等功能。检索的文本可以通过阈值设置取精度更高的分片,不同场景可以设置不同阈值(支持标准模式、严格模式、客服模式),同时支持自定义模式,用户可自行设置问答参数随机性、引用相关度阈值,支持选择是否大模型兜底。

内容运营工具:可以为内容运营工作者打造一个可人机协同运营的工作台,在工作台中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运营机器人助手,辅助完成内容运营过程中的信

息收集整理、运营等重复性工作,让运营能够专注高效,释放创意。需具备内容选题推荐、文章智能写作、AI 精准配图、一站式运营等功能。

智能文档 AI 助理:需支持一键生成 Word、PPT,无论是一句话主题还是长文本,用户可通过点击快速生成 PPT 或 word 文稿。需支持文档一键生成、撰写助手、多语种文档生成、AI 自动配图、模版图示切换等功能。

(2) 专用型插件

与重庆烟草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专用插件。如卷烟核价插件、财务助手插件、 文档知识插件等(具体实施待需求调研确定)。

卷烟核价插件。內置卷烟核价插件,可根据用户输入的卷烟品规名称和条数,自动统计类型、数量,计算核价,并依据烟草相关法律规范提供处罚建议。烟草财务助手插件。內置烟草财务助手插件,根据重庆烟草财务相关规范规定,提供差旅报销指导、住宿标准问答、流程指引等功能。

烟草文档知识插件。针对重庆烟草内部的规章制度、标准规范、业务知识等文档,提供文档知识检索和知识问答插件。包含以下功能:

文档筛选:支持选择分类或分类下的文档进行搜索,分类和文档均支持多选,选择后,则按过滤的知识范围检索;

问题搜索:支持用户输入自然语言搜索,可支持对用户输入内容进行自然语言理解;

结果生成:对用户问题理解后,基于词嵌入能力召回的片段推理总结生成结果回复,呈现给用户;

追溯来源:推理生产的答案,支持追溯来源文档及片段,提供召回结果供溯源;相关推荐:基于用户问题推荐相关问题;

热门搜索:推荐用户高频检索问题;

设定问答知识范围:可指定问答知识库分类及问答文档;

自然对话:支持用户以自然语言问答文档知识内容,实现自然问答交互,提高企业内外部用户获取知识效率及体验。

多轮交互: 支持基于文档知识内容进行多轮问答, 具备长时记忆能力, 提升知识生成精准度及用户会话体验;

会话日志: 支持追溯会话历史, 挖掘历史会话信息;

问题推荐: 提供猜您想问能力, 基于用户问题, 推荐相关问题

知识管理

知识管理平台支持数据集的导入、数据编辑和数据更新等功能。

(1) 知识文档数据管理

需支持在线管理企业知识文档,可在线管理企业文档知识库,可管理文档知识分类,支持数据库同步、批量上传及在线创建文档,可支持word、PDF、txt、excel等格式,文档上传后,平台会对文档进行片段拆分,片段拆分后,即可对文档知识进行问答和检索体验,可构建企业知识库及员工知识库。

文档分类管理:需支持定义文档分类,可按分类管理一个类别的文档,满足在问答和检索场景按分类筛选知识范围的需求。

上传文档:需支持批量上传 word、pdf、txt、excel 等格式文档,文档上传后,点击确定,平台会对文档进行片段切分,切分完成后,即可对该文档进行发布操作。

发布文档:需支持点击发布,可将文档片段同步给词嵌入模型,生产向量片段,满足搜索需求。

草稿状态:需支持文档上传拆分完成后默认状态为草稿状态,草稿状态的文档不支持搜索,需要发布后才可被搜索。

下线文档:需支持对于发布的文档可进行下线操作,下线的文档不支持搜索该文档内容;

新建文档:需支持用户新建文档,文档名称定义后,可进入到文档内容编辑页面,需支持用户自定义文档段落篇章及内容,创建文档支持快捷方式也支持单个片段方式创建。

下载文档:上传的文档需支持用户下载本地操作,新建的文档不支持下载操作; 删除文档:已上传和已创建的文档支持用户删除文档,删除后的文档不支持搜索。

2) 外部知识数据接入管理

需支持定义接口能力,并且支持大模型根据大模型的输出自动调用接口返回作为大模型的外部知识数据信息来源。

3) 批量知识数据接入管理

需支持直接上传脚本并执行批量接入知识数据。支持 lua、js、python 脚本,经过简单开发就可以让平台有更加丰富的能力扩展。

2. 大模型训练

训

练

模块

大模型训练包含数据清洗、数据标注、模型训练和模型评估等过程。

(1) 数据清洗

在标注模块中,需支持数据进行简单的清洗工作,便于进行数据质量分析人工标注。在训练模块中,需支持将来源于标注系统且经过标注检查的已标注数据进行精加工,使数据能够顺利进入训练阶段,为模型训练生产所用。

(2) 数据标注

需提供数据标注工具,需支持多人协同标注工作,需支持配置预训练模型的自动标注,需支持标注的删除、自动保存功能。

1) 标注任务管理

数据对接:需支持与多类型的数据源进行对接,将数据拉取至标注模块。 数据状态:需支持对待标注数据状态进行描述或标识,如正常数据、坏数据、 过期数据等。

任务管理: 需支持在系统中创建、修改、删除、查看标注任务,并可为该任务

1 套

配置人员、工具、数据等信息。

描述信息:需支持输入任务基本信息,如任务名称、任务描述、任务归属的项目等

人员配置:需支持将标注任务分发给对应职责的人员(标注、审核、验收)。

任务时间: 需支持设置标注任务的起止时间,超过终止时间后,任务执行失败。

数据集选择:需支持按需选择标注任务的待标注数据集。

工具选择: 需支持按需选择标注任务使用的工具。

比例设置: 需支持设置标注任务的审核及验比例。

任务状态:系统需支持显示标注任务的状态,如待执行、标注中、已审核、已 验收、任务失败等

2)数据标注:需支持数据标注人员通过标注工具对任务中待标注数据逐一进行数据标注工作;管理人员可对数据标注的进度和质量进行监控管理。

数据标注:需支持数据标注人员通过标注工具对标注数据进行逐一标注,并保存结果。

异常数据标记:需支持数据标注人员对不符合要求的数据标记为坏数据,在后续其他标注员执行任务时不会再次被分配。

数据提交: 需支持数据标注人员将标注完成数据提交至下一步审核流程。

进度查看: 需支持数据标注人员在系统中查看标注任务进度。

支持语音、图像、视频等多模态数据的标注。

3) 审核验收

数据审核:需支持数据审核人员对标注结果进行逐一审核,可执行"审核通过"或"打回"的操作,并填写审核意见,打回后该条数据需重新标注。

数据验收:需支持数据验收人员对已审核标注任务进行全量或按比例验收,可 执行通过或打回的操作,并填写验收意见,验收打回后该任务中所有数据需重 新标注。

审验顺序:需支持按不同顺序对标注数据进行审核,如按数据排序或按标注人员进行审核;

结果导出:需支持验收通过的标注数据结果,经审批后可下载导出。

结果归档: 需支持由标注任务管理员对标注结果进行归档存储。

(3) 模型训练

需支持迭代轮次、批次大小、学习率等超参数设置。

需支持基于大模型进行模型微调优化的方案,包括数据处理、模型训练、模型评估等环节。平台需支持模型训练任务新建、编辑和删除等功能,支持多参数规模、多任务学习和多训练方案(预训练和微调)选择。

(4) 模型评估

模型的评估需要有一定的依据和数据基础,即测评指标和测评集。

大模型的测评多依赖于人工的主观打分,需支持从基础能力、专业能力和中文 特性能力、安全能力四个维度进行评分。

基础能力:需包括常见的有代表性的模型能力,如语义理解、对话、逻辑推理、角色模拟、代码、生成与创作等。

专业能力:包括了中学、大学与专业考试,涵盖了从数学、物理、地理到社会科学等多项能力。

★自动评测: 预置裁判模型(包括生成式模型和 CV 模型),裁判模型围绕准确性、健壮性、可解释性等多方面的评测指标进行综合打分,以保证模型的质

量和可靠性。需支持接入三方裁判模型(包括生成式模型和 CV 模型)对参加 评测的对象进行效果验证,可对裁判模型设置打分的 Prompt 模板。支持自动 评测任务创建, 评测任务管理和评测报告详情查看。支持评测任务定时设置, 支持评测任务重跑,支持评测过程中终止评测任务。支持评测结果导出为 Excel,详细展示各个评测问题得分明细。评测对象支持生成式大语言模型、 CV 模型,支持通过 API 接入的三方开源模型。(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 盖投标人公章)

中文特性能力: 需支持针对有中文特点的任务, 包括了中文成语、诗歌、文学、 字形等多种能力。

安全能力:需支持监测生成的结果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5) 压缩工具

需提供蒸馏裁剪等丰富的模型压缩能力,以此调整模型中的较大参数块或者选 择性的减少模型参数,从而缩小整个模型参数量,在能够再保证模型效果的前 提下,有效节省计算空间和计算时间。

★大模型的量化: 需提供模型量化压缩工具, 通过模型量化降低模型参数精度, 将模型参数从浮点数转换为精度较低的整数或浮点数,量化压缩可在同等QPS 目标下,降低推理显存占用。

(6) 大模型安全

为确保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符合健康发展和规范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对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或服务应当遵守法律法规的 要求,尊重社会公德、公序良俗。基于此,大模型安全需要满足支持对安全内 容进行防范处理,例如:涉政、涉暴、涉恐、涉黄、涉毒、涉赌、辱骂、歧视 等,对于类似请求时能智能的进行引导、劝阻或拒绝回答。

3. 大模型微调算法

大模型微调算法需支持主流的 Lora 和 SFT 训练方案,支持用户根据不同业务 场景选择训练方案。

1. 统一认证

需支持对业务系统的用户、权限进行管控,对访问用户的身份认证、功能调用 的业务鉴权、业务角色的划分管理等。支持与内部单点登录认证系统联通。

2. 角色权限管理

需提供常用的用户、角色的创建、增加、删除、查询功能; 用户权限等级可做 二级细分,按照资源类、数据类、项目类可分为超级管理员、普通用户以及只 读用户。

管 理 模

块

3. 组织权限管理

需支持多层(大于等于2层)角色组织管理:支持多层授权分配,包括资产、 数据、资源等分配、授权、管理、回收; 支持组织层级之间的权限隔离。

需提供传统 AI 模型、大模型等各类 AI 算法模型 API 服务的部署、发布和管理 能力,支持平台原生开发训练出的 AI 算法模型及第三方 AI 算法模型的服务发 布和管理。包括服务器管理、模型服务管理,以及服务器和模型的状态监控等。 需支持集群级的监控指标查看,包括整个集群的节点个数、总的 CPU 使用量、 内存使用率、显卡个数以及使用等信息; 支持不同主机的信息监控和各个服务 节点的信息监控,监控节点的资源占用情况。集成告警服务,可以配置告警信 息,对信息进行预警。

1 套

		5. Prompt 模板管理	
		需提供 Prompt 模板管理,是指对模型输入的文本提示或指导语。平台内置常	
		见 Prompt 模版以及模版库管理。支持 Prompt 模版的新建、调试、编辑以及删	
		除等功能。	
		新建指令: 需支持定义指令名称、指令类型、指令回答、功能介绍、及指令内	
		容,定义完成后,点击确定即可完成指令模版创建;	
		指令调试: 所定义的指令需支持调试体验,验证模版效果;	
		指令编辑:指令模版需支持编辑修改,修改的指令模版只影响后续引用的助手,	
		对已引用的助手不产生影响。	
		指令删除: 创建好的指令需支持删除, 删除后, 将不可引用。	
		Prompt 优化:需支持创建并管理 Prompt 优化任务,需支持通过大模型对 Prompt	
		模版进行自动优化。	
	平		
	台	了你是担供你们去的提供。这些压力产担供去类型LG公布和压力W。 与权力的	
	知	系统需提供知识中心模块。该模块中应提供大模型相关的帮助文档。包括系统	4 - 5
	识	使用说明书、大模型插件开发标准、模型训练、优化手册等,根据用户权限不	1 套
	模	同,赋予其上述文档内容的查看和维护等功能。	
	块		
		本项目基于建设的模型平台私有化部署一个重庆烟草专有大语言模型,模型大	
		小至少为 30B(即包含 300 亿个模型参数,达到目前大模型主流标准),部署	
		后基于外部通用文本语料完成模型参数的初步训练,同时基于内部业务条线专	
		有数据持续进行微调参数,提升模型效果。	
	专	★需具备接入第三方开源大模型的能力,支持从开源社区获取大模型,并导入	
	有	平台进行应用; (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大	★多轮改写模型:需支持基于大模型训练重庆烟草专有的多轮改写模型,可以	
	模	结合历史问题快速对用户问题进行修改,需支持复杂问题的多轮查询。(需提	1 套
	型	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建	★知识改写模型:需支持基于大模型训练重庆烟草专有的知识改写模型,可以	
	设	结合自定义配置的专业术语及相关特殊名词,对用户问题进行正确改写与查	
		询。(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NL2SQL 模型: 需支持基于大模型训练重庆烟草专有的 NL2SQL 大模型,将自	
		然语言表述的查询转换为 SQL 查询语句,准确率不低于 85%。(需提供系统功	
		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Mercel 10 (2) (2) (2) (2) (2) (2) (3) (3) (3) (4) (4) (4) (4) (4) (4) (4) (4) (4) (4	<u> </u>

设

本项目需支持在人机对话场景下的语音识别(Automatic Speech Recognition),要求系统在声音采集、处理、后处理等方面需要在口语化交流场景下的具备良好的识别效果。

1. 核心语音识别能力特性

- (1)需支持中英文的常见语句转写:对于日常使用的常用对话有着很高的识别准确率,包含短信类、生活、交通、娱乐、科技、数字数值、名人、互联网热词、新闻等领域,这些领域的整句识别正确率可以达到 97%以上。
- (2) 需支持中英文标点智能预测:需使用超大规模的语言模型,对识别结果语句智能预测其对话语境,提供智能断句和标点符号的预测。
- (3)需支持端点检测:对输入的音频流进行分析,确定用户说话的起始和终止的处理过程。一旦检测到用户开始说话,语音开始流向识别引擎,直到检测到用户说话结束。这种方式使识别引擎在用户在说话的同时即开始进行识别处理。
- (4) 需支持噪音消除: 需具备高效的噪音消除能力,以适应用户在千差万别的环境中应用的要求。
- (5)需支持大词汇量、独立于说话人的健壮识别功能 需支持数万条语法规模的词汇量,并能适应不同年龄、不同地域、不同人群、 不同信道、不同终端和不同噪声环境的应用环境。

2. 前端语音处理

需支持利用信号处理的方法对说话人语音进行检测、降噪等预处理,以便得到 最适合识别引擎处理的语音,主要功能包括:

(1)需支持端点检测:对输入的音频流进行分析,确定工作人员说话的起始和终止的处理过程。一旦检测到工作人员开始说话,语音开始流向识别引擎,直到检测到工作人员说话结束。这种方式使识别引擎在工作人员在说话的同时即开始进行识别处理。

- (2) 需支持噪音消除: 需具备高效的噪音消除能力,以适应工作人员在不同环境中应用的要求。
- 3. 后端识别处理: 后端识别处理对说话人语音进行识别,得到最适合结果,主要特性有:
- (1) 词汇识别系统

需支持数万条语法规模的词汇量;并能适应不同年龄、不同地域、不同人群、不同信道、不同终端和不同噪声环境的应用环境。

(2) 置信度输出

需支持在返回识别结果时会携带该识别结果的置信度,应用程序可以通过置信度的值进行分析和后续处理。

(3) 多识别结果

需提供可能的识别结果列表,并按置信度结果从高到低进行排列。在业务设计中,可以根据应用要求向工作人员提供这些结果,供工作人员进行二次选择。通过置信度判决和多识别结果输出技术可以开发更加灵活、更加人性化的业务流程。

(4) 热词识别系统

需支持语音识别应用程序能够在说话者说话的同时检测一个特定的词或短语。

1 套

1. 高质量语音合成

需支持将输入文本实时转换为流畅、清晰、自然和具有表现力的语音数据。

2. 高精度文本分析

需支持对需要合成的文本进行高精度的分析,保证对文本中未登录词(如地名)、多音字、特殊符号(如标点、数字)、韵律短语等智能分析和处理,使得合成效果清晰易懂。

3. 中文混读

需支持中英混读功能,即汉语普通话发音人还可以朗读混杂英语单词的中文文本。

4. 多字符集输入

需支持输入 GB2312、GBK、Big5、Unicode 和 UTF-8 等多种字符集,普通文本等多种格式的文本信息。

音 5. 多数据格式输出

语

能

力

6. 语音效果动态调整

| 需具备多种效果参数的实时动态调节能力。

7. 智能处理

需支持通过智能决策来处理文本合成效果,以保证其合成效果达到最优。

(1) 数字处理

需支持根据上下文和语境判断朗读方式,是朗读成数值还是号码,也可以根据 需要强制指定处理方式。

(2) 多音字处理

需支持根据上下文和语境判断这些多音字的读音,同时还考虑到人名、地名等 一些特殊情况。

(3) 文本标记

需提供一套标记设置,通过这些标记可完善合成效果,用户也可以自行设置如何合成。

1.2D 人脸参数识别

需支持基于 2D 图像/视频的 3D 人脸重建是实现参数化人脸表达、驱动以及编辑的基础,通过人脸关键点检测,3D 人脸拟合等步骤提取 3D 人脸参数,可以得到人脸的 3D 姿态并将人脸的形状和表情特征使用一组具有语义信息的向量进行表示。

2. 语音驱动口唇

(1)需支持语音特征抽取网络,抽取语音高阶特征,捕说话人的共性信息,剔除噪声等信息;

(2)需支持基于提取到的高阶语音特征映射到口唇相关系数网络,基于拟合的口唇相关系数,可良好的控制头部运动和嘴型等相关信息。此外,为提升虚拟形象的延展性,将对语音驱动口唇系数在多语种上的泛化性进行研究,需支持多国语言输入,且生成口型自然准确。

3. 人脸视频合成

需支持根据给定的条件序列生成连续的高清人脸视频,关键技术包括:

(1)需支持基于语言特征、情感特征和说话人身份特征融合驱动和残差 U-net 结构的图像生成技术,该技术可以将不同人在不同情绪下的合成细节刻画地更

1 套

1 套

数字虚拟人能力

	加逼真,有效保留了面部图像细节; (2)为解决视频稳定性的问题,需支持基于光流场的 vid2vid 模型,使得合成的视频视觉连续性达到真实视频的水平。 4. 肢体动作合成虚拟形象的动作主要可分为人脸和人体两部分: (1)人脸动作需支持通过 3D人脸参数提取,不仅能够提取到人脸的 ID 和表情参数,还能提取到人脸的姿态参数。(2)需支持拍摄一些场景常用的预设人体动作,比如你好、挥手、再见等常用动作视频,然后在虚拟形象与用户对话的过程中适时地插入相应的动作视频。	
手 化 A 第 沒 核 型	除上述 3 个 AI 算法模型以外,根据招标人具体需求部署、训练、运营和管理不少于 5 个自然语言处理、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等方向主流常见的 AI 算法模型。	1 套
基础应用功能建设	★2. 知识问答服务:需支持协同业务条线建设专业知识库,并提供问答服务。系统需支持自然语言交互提问。需支持问题向量索引,能自动对多源答案进行置信度排序,选取最匹配的文档片段由大模型概括、总结、推理,输出最终结果,并提供来源追溯。支持用户多轮对话实现。★3. 移动应用定制开发:需开发一款移动端应用,面向重庆烟草员工提供文档知识回答服务。应用集成:需支持以应用形式集成至重庆烟草钉钉移动端,实现用户单点登录进入;知识问答,实现移动端知识问答,需支持分租户权限隔离,支持物流、营销、知识问答,实现移动端知识问答,需支持分租户权限隔离,支持物流、营销、	1 套

		(3) 需支持结合大模型提供的智能分析功能,对知识库中的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为企业提供更多洞察和价值; (4) 需支持开放知识服务接口,为后续扩展应用建设提供知识服务。	
	个人智能助手应用	★需基于钉钉或移动应用平台,依托大模型开发平台,开发一个人工智能个人智能助手应用。需支持用户在登录工作账户后可以通过个人智能助手随时使用专业领域知识问答、数据查询、智能写作、智能应用对接等相关功能,统一个人智能化功能使用入口,帮助用户提高工作效率。	1 套
	智慧数据驾驶舱应用	需借助大模型、语音识别、虚拟形象合成等人工智能技术,提供重庆烟草综管数据、业务数据等接入功能,依托大模型交互理解能力,实现数据语音互动查询、语音互动式数据分析、报表生成、辅助决策结论等应用。主要功能有: 1. 大模型智能对话:需支持基于大模型开发能力,结合数字虚拟人实现业务场景下的生成式智能对话。基于大模型的语义理解能力,完成对话流程、调度工作流程编排,并完成同驾驶舱系统的对接。 2. 数据智能调阅:需支持基于预先对接的数据接口,依托大模型意图理解能力,实现关键数据的调阅和问询。 3. 智能调度控制:需支持通过大模型意图理解能力,讲调度指挥环节的自然语言,转换为计算机指令。通过对驾驶舱系统的控制接口进行对接或配置控制脚本,实现驾驶舱系统的智能调度控制。	1 套
智能化场景应	材料文本写作	基于历史文档对大模型进行训练,实现自动生成材料文本,提高材料写作的效率,具体包括: ★1.公文写作:基于大模型对不同类型的公文材料进行学习训练,实现通知公告、讲话材料、请示汇报等常见类型公文的自动生成。 ★2.报告写作:对于财务报告、交流报告等模板化的报告文本进行定制,利用大模型实现自动生成报告,自动填充报告中的数据。 ★3.材料文本写作平台:需根据材料文本写作需求,开发建设独立应用,支持用户选择材料模板,填入标题、内容提纲等要素,生成文本内容;支持在线对生成文本进行自动润色、扩写、续写等;建设材料素材库,可存储相关素材一键调用;支持对生成材料自动进行错别字、语义通顺程度、敏感词汇等方面进行审核和修改。	/
用	知识智能问答	★基于专业领域知识问答服务和个人智能助手应用,依托大模型文档问答能力和大模型行业知识对话能力,协同各业务条线建设至少5类专业知识库,实现专业知识的智能问答,回答准确度至少80%。	/

数据智能分析	★基于智慧驾驶舱的智能数据分析能力,协同部分业务条线构建智慧大屏看板,实现对智慧大屏中的虚拟智能助手进行语音提问,即可利用大模型能力实时分析查询业务各项数据,并将分析结果在智慧大屏上动态展示。	/
智 能	★1. 建设一个智能 AI 应用接入平台,作为个人智能助手应用的后端管理平台, 提供对知识问答、数据查询、智能写作等多种任务的可视化配置管理,支持自	
应	定义新增任务类型、用户使用权限管理、错误回答反馈记录纠正等。	,
用	★2. 协同部分业务条线对至少 5 个已存在的业务系统进行改造并对接 AI 大模	/
对	型,将 AI 能力提供给业务系统落地使用,实现部分业务应用系统的智能化改	
接	造。	

五、项目实施要求

(一) 总体要求

- 1. 承建厂商应当为项目制定完善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服务方案、质量保证方案、安全方案、部署方案等。
 - 2. 承建厂商提供的大模型应适配国产化硬件环境,包含从训练到推理全栈国产化。
 - 3. 兼容性要求: 支持第三方大模型的接入,满足模型预训练、微调训练、对齐训练、推理等应用。
 - 4. 开放性要求: 提供完整 RESTful API 的方式, 支持模型推理结果 API 服务。
- 5. 高可用性要求:采用容器平台方案,支持多副本数保持和失败自动拉起; 宕机节点上的容器自动迁移(资源充足前提下),不影响智能 AI 整体服务;多节点集群模式下存储服务不受单台服务器宕机影响,使用多个副本的方式保障可用;10 路并发情况下,推理的首字响应时间不超过200ms。
- 6. 可靠性要求: 多节点集群模式下采用多副本方式进行存储,向量数据存储/关系型数据存储/内存缓存可达到三副本可靠性;数据可靠性不低于 99. 99%;提供新模型的灰度发布机制,支持对多个训练版本模型的流量分配设置。
- 7. 易用性要求:提供图形化的管理系统、运维监控平台;提供简单快捷的命令行安装方式,支持参数 配置后的一键部署;提供可视化的模型组件上架能力,可拖拽模型组件完成应用场景搭建。
 - 8. 扩展性要求: 支持在线平滑升级, 计算能力、存储容量同步线性扩容及缩容。
 - 9. 安全性要求: 平台系统应符合网络安全3级等保测评要求。
- 10. 内容生成要求: 在大模型的训练前阶段、训练阶段和运营使用阶段,根据不同阶段特性,采取有针对性地的措施保障内容安全,确保不良内容被大模型有效地屏蔽过滤。
- 11. 数据管理要求: 需对建设的平台系统和 AI 模型的运行使用情况的数据进行埋点采集,并根据重庆烟草数据管理相关要求,完成数据汇集入湖、加工处理、分析展示等相关工作。

(二)培训要求

承建厂商需按照本项目服务期不同阶段的建设要求和建设内容,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对项目参与人员、 用户等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包括但不局限于系统知识培训、开发技术培训、安装部署培训、用户使用培 训等,明确培训目标、内容、课时、课件、进度等,采用有效手段确保培训效果。相关要求如下:

- 1. 承建厂商须派相关专业人员,并具有实际工作和教学经验的讲师和辅导人员进行培训,提供详细培训资料。
- 2. 除既定的培训,在系统运行和推广运营期间,如遇软件系统升级,承建厂商应负责对重庆烟草相关人员进行相应免费技术培训。
- 3. 承建厂商所提供的培训人数不限,具体由重庆烟草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安排。培训地点由重庆烟草指定,承建厂商承担所有培训相关费用。

(三) 运维服务要求

本项目承建厂商应在项目终验通过后提供为期 3 年的免费运营运维服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相关 技术平台的漏洞修复、平台及模型的版本升级、AI 模型性能调优、智能化场景应用效果优化、本项目建设 内容相关的培训和技术答疑等。

六、分项报价清单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格式里面自行填报本项目的分项报价清单,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分项报价(元)
(-)	(一) 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及专有大模型建 设		1	
(二)	通用 AI 算法能力建设	项	1	
(三)	基础应用功能建设	项	1	
(四)	(四)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		1	
(五)	(五)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		1	
(六) 相关部署、训练、微调、测试、培训、3 年运维等工作		项	1	
合计				

七、驻场人员要求

本项目需投标人拟派驻场人员,拟派人员名单应与投标文件提供的拟派人员名单一致,原则上名单中的开发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双方协商解决,不得单方面进行更换,若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5万元/每人•次。擅自更换其他团队成员人员的,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每人•次。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信息系统开发委托合同

甲方: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乙方:

签约地点:

合同编号: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信息系统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

一、开发项目

- 1. 项目名称: 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项目
- 2. 项目内容: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加快应用大模型等前沿人工智能技术,依托云平台、数字中台及数据中心等资源,建设以专有大语言模型为主、传统 AI 算法能力为辅的智能化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为全市系统智能化场景应用创新提供基础资源。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 2.1 建设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采购一套业界成熟的智能算法模型平台,支持从数据预处理、特征提取、模型开发、模型训练、模型能力共享的全生命周期智能算法模型管控能力,支持智能模型能力的管理与调用,可实现全市系统跨部门和层级的模型能力共享。
- 2.2 建设通用的传统 AI 算法能力中心。在本地服务器上完成至少 8 个自然语言处理、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等方向主流常见的 AI 算法模型的私有化部署、训练和管理,为全市系统提供不同层次和不同类型的 AI 算法服务,支持各业务场景的 AI 能力需求。
- 2.3 建设具有重庆烟草特色的专有大模型和智能化场景应用。根据重庆烟草生产经营管理的智能化应用创新需要,采购部署一套业界领先的成熟商业化国产大模型,在重庆烟草自有算力服务器上进行私有化部署,基于大模型的知识问答、内容生成、数据挖掘核心能力,在重点业务条线率先基于各业务条线自身数据进行大模型的部分应用场景探索与技术实践,打造至少 5 个典型智能化应用案例,促进各业务条线的智能化水平提升。

- 3. 具体项目情况及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4. 项目相关建设内容最终以需求调研说明书为准。

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优于本条款规定的,则执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二、开发计划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5 日内向甲方提交开发计划。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需求规格说明书;
- 2. 项目技术与实施方案;
- 3. 项目管理计划书和阶段性计划内容;
- 4. 测试和验收方案。

三、开发进度及验收要求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开发工作:

1. 阶段一: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完成业务主管部门、业务相关处室及部分所属单位的需求调研工作,并根据调研结果编制需求规格说明书、项目技术与实施方案、项目管理计划书和阶段性计划内容、测试和验收方案等研究开发计划文件,输出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等报告成果。

验收要求: 乙方按约定时间向甲方正式提供研究开发计划文件并经甲方确认,甲方同意后进入阶段二的工作。

2. 阶段二: 合同签订完成 2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中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等所有系统的部署实施、系统集成、测试和上线试运行。完成传统 AI 算法模型、专有大模型等 AI 算法模型的部署、训练、微调、测试和上线试运行,输出软件代码、用户手册、操作手册、模块开发档案、部署方案等成果。

验收要求: 完成阶段二实施内容, 试运行 2 个月后, 甲方将组织相关部门对阶段二的完成情况及输出成果进行初验, 通过甲方组织的初验后进入阶段三的工作。

3. 阶段三:初验通过后 6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中智能化场景应用落地建设,完成项目剩余的所有实施内容。解决平台系统、传统 AI 模型、专有大模型等在试运行期间发现的问题,并持续按甲方要求进行效果的优化提升。针对系统管理员以及不同应用角色群体分类开展系统应用培训,制作线上培训课程,建立系统使用管理制度,输出测试计划、测试分析报告、第三方软件测试报告、测试总结报告、培训计划和方案等成果。

验收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实施内容,正式上线运行 2 个月后,甲方将组织相关部门对阶段三的完成情况、输出成果及上线运行情况进行终验,通过甲方组织的终验后进入阶段四的工作。

4. 阶段四: 本项目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进入免费运维期,免费运维期时长为3年,需根据测试报告、修

改错误、添加需求编码后再进行测试,测试后进行编码封装。提供维护手册等成果。

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优于本条款规定的,则执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四、建设地点: 重庆市内(具体按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五、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

双方确定	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	方指定为	甲方项目联	关系人,项目联系人身	份证号码:	,
联系电话	。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负	5责人,项	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	联系电
话	。乙方项目其他具体成	员名单见附件 4。	o			

本合同拟派人员名单应与投标文件提供的拟派人员名单一致,原则上名单中的开发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如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双方协商解决,不得单方面进行更换,若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向甲方支 付违约金5万元/每人•次。擅自更换其他团队成员人员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每人•次。

六、开发成果交付及验收

- 1.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
- (1) 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载体)及数量: 项目完成时乙方提供的交付物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可运行的系统软件安装包; 定制开发的脚本和源代码(要求注释清晰明了,并提供详尽的文档说明); 软件配置的初始化数据(迁移、补录后的数据,权限等); 接口及其规范; 软件系统开发过程各阶段产生的过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 项目进度计划、需求规格说明书、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操作手册、系统测试方案与计划、测试报告等。
 - (2) 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建设期所有内容完成并终验后交付,地点以甲方要求为准。
 - 2. 双方确定, 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 (1)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2) 投标文件承诺技术规范要求
 - (3) 烟草行业信息系统建设标准规范
 - 3.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或交由第三方使用。

七、合同价款及支付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合同总额(含增值税)为人民币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元整),该费用为包干价,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全部工作所有费用。除合同列明的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外,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按阶段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期 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完成本项目中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等所有系统的部署实施、系统集成、测试和上线试运行。完成传统 AI 算法模型、专有大模型等 AI 算法模型的部署、训练、微调、测试和上线试运行。试运行 2 个月

- 后,通过甲方组织的初验半年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50%;
- (2) 完成本项目所有实施内容,正式上线运行 2 个月后,通过甲方组织的终验,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 0%:
- (3)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10%在 3 年运维期届满后支付, 乙方在免费运维期内无任何违约行为, 甲方在本项目 3 年免费运维期满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免费运维期自本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起算。

甲方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交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并顺延付款期限,不构成甲方违约,乙方不得拒绝或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因此造成技术研发工作无法开展的,相关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甲方开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040903

开户行: 工行南坪支行

开户名称: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银行账号: 3100027109200031851

电话: 02367912577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地址:

账号:

八、履约保证金

-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8%。
- 2. 履约保证金方式: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
- 3.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且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项目终验合格后,双方均无异议后 30 个工作日内,凭有效审核材料(验收报告),甲方向乙方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 5. 本合同期限内,乙方若存在任何违约行为需要承担违约赔偿或者需要承担任何费用的,甲方有权在 其合同价款当中扣除,合同价款不足扣除的,可以在履约保证金当中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被扣除的,应 当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日内补足,乙方未补足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应补足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 支付违约金,且未补足之前,甲方有权暂不支付任何合同价款或费用。如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或者 乙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本条款与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共同适用。
 - 6. 履约保证金收款人信息:

开户行: 工行南坪支行

开户名称: 中国烟草总公司重庆市公司

银行账号: 3100027109200031851

九、运维保障及相关技术服务

- 1. 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 3 年内免费运营运维服务, 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技术平台的漏洞修复、平台及模型的版本升级、AI 模型性能调优、智能化场景应用效果优化、本项目建设内容相关的培训和技术答疑等)。
- 2. 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 (1) 指导和培训内容:需按照本项目服务期不同阶段的建设要求和建设内容,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对项目参与人员、用户等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包括但不局限于人工智能知识培训、模型开发技术培训、系统安装部署培训、用户使用培训等,明确培训目标、内容、课时、课件、进度等,采用有效手段确保培训效果。
- (2) 指导和培训要求:派遣相关专业人员,并具有实际工作和教学经验的讲师和辅导人员进行培训, 提供详细培训资料。除既定的培训,在系统运行和推广运营期间,如遇软件系统升级,承建厂商应负责对 重庆烟草相关人员进行相应免费技术培训。所提供的培训人数不限,具体由重庆烟草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安 排。培训地点由重庆烟草指定,承建厂商承担所有培训相关费用。
- 3. 系统建设期和免费运维期内,乙方应对所实施的系统和平台提供免费升级服务,每个自然年内至少更新两次。

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优于本条款规定的,则执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十、安全等保要求

乙方提供的项目设计方案中要有安全方案设计,整个项目开发和部署须满足网络安全 <u>3</u>级等保要求,遵循甲方《应用系统软件开发安全规范》等相关制度规范,发现安全问题及时进行修正,避免产生安全漏洞和隐患,确保安全上线运行。

十一、转委托

-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委托第三人承担。
- 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将本合同项目非关键和非主体部分研究开发工作转让或委托第三人承担, 但乙方仍就该部分工作向甲方负责。
 - 3. 第三人代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相关义务与责任的,应当经甲方同意。甲方拒绝第三人代为履行的,

不免除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同意或不知情情况下接受第三人代为履行,不代表甲方同意承担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义务。

十二、保密约定

- 1. 甲乙双方了解并承诺,任何一方提供、披露的商业秘密或任何一方因进行共同合作所知悉、持有的对方商业秘密,均仅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不得以任何其它目的或用途为由,直接或间接编排、修改、利用、应用、开发或以其它任何方式使用对方商业秘密。不论何种原因,接受方不应向第三人(方)外泄披露方的任何技术、外观、商业计划等信息。前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以下情况:
 - (1) 有披露方的书面许可;
 - (2) 该信息已被披露方认为不再是商业秘密;
 - (3) 该信息已在社会上公开;
 - (4) 法律规定应强制披露的;
 - (5) 接受方在披露方披露前已经知晓该信息。
- 2. 接受方只限于把商业秘密提供给在共同目的下有必要知道此资料的接受方的高级职员、雇员及专业顾问,而不应将该商业秘密向其他人士或组织透露;接受方应确保上述职员、雇员、及顾问等亦遵守本协议所规定的保密义务,若前述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规定的情况,即视为接受方有违约行为,违约方应赔偿相对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
- 3. 双方同意应以不低于保管各自专有、秘密和机密资料的标准、程度,保管对方的商业秘密,并且谨慎存放及处理机密资料,防止在未经披露方许可的情况下透露此资料。
 - 4. 如有违反或可能违反本协议的情形发生,接受方应立即通知披露方。
- 5.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签订的本合同及补充协议,就彼此间的合作关系或机密资料进行的任何协商、讨论或谈判、任何拟定的安排或协议,任何正在协商、谈判中的经营或运作计划,或与前述协商、讨论、谈判、安排或协议相关的任何其它资料,均应视为商业秘密,并依本协议规定保守其机密性。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提供或透露前述机密资料予媒体、公众或任何第三人。
 - 6. 本合同项下的保密期限为: 永久 , 甲乙双方的保密义务包括:
 - (1) 甲方须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 1) 甲方应保守商业秘密,双方共同履行针对合作意图、技术路径和管理要求等内容的保密责任。
 - 2) 坚持归口管理,双方合作的具体业务遵循甲方有关要求并接受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有

关部门和专业公司工作指导,确保涉及行业全局性、战略性业务的政策和标准一致性。

涉密人员范围: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员工。

- (2) 乙方须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 1)保护知识产权,为甲方专门开发的软件以及系统收集、产生的数据和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乙方不能擅自读取、存储、缓存、使用和转接、转交第三方。
- 2)保障技术安全,需确保所提供的软件、硬件产品安全和信息系统安全,并加强内部管理,确保相关服务人员严格遵守上述"保护知识产权"原则。
- 3)保守商业秘密及甲方经营信息,双方共同履行针对合作意图、技术路径和管理要求等内容的保密责任。
- 4) 坚持归口管理,双方合作的具体业务遵循行业有关要求并接受国家烟草专卖局、总公司有关部门和专业公司工作指导,确保涉及行业全局性、战略性业务的政策和标准一致性。

涉密人员范围: 乙方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员工。

十三、权利保障

乙方应当保证其参与本次研发相关的活动包括履行本次研发的任何行为,以及本次研发活动结束之后的任何涉及本次研发的行为,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若因此发生任何争议、侵权,均应当由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应当承担其自身及守约方为排除由此引起的任何争议或侵权赔偿应当或 需要支付的一切费用。

十四、乙方对其履约人员的责任

- 1. 乙方应对其委派至服务地点的履行本合同的人员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与该等人员签署必要的合同(无论合同性质),按时向该等人员支付报酬,为该等人员购买法定的社会保险和必要的意外保险,并为该等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或处于服务场所时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和意外伤害承担责任,无论该等伤害是否发生于该等人员前往或离开服务地点的途中,或发生于该等人员为履行本合同而置身于服务场所的情形之下。 如因乙方与其人员之间的纠纷导致甲方受损或者项目受阻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2. 乙方根据工作需要,进入第三方服务场所,需遵守第三方告知的安全管理相关制度,对于因乙方及 其工作人员违反相关制度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甲方负责本合同的实施、管理和协调工作,有权提出有利于合同目的实现的合理化建议。
- (2) 在开发过程中,甲方可以就其中所涉及的相关技术、知识产权等问题向乙方咨询或征求意见,对

项目内容进行减少的,本合同项下价款总额作相应调减。

-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开发工作进度、质量等随时进行监督检查,如因乙方的原因,在实施过程中出现进度、质量或协调问题,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相关责任人,乙方必须予以配合,以确保开发工作的顺利开展。
- (4)甲方负责按约定标准对开发成果进行验收,享有该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并负责配合乙方实施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
 - (5) 甲方有义务按照开发进度和本合同的约定支付报酬。
 - (6) 甲方应照乙方所提供的开发计划、进度报告安排,及时确认开发过程中的问题。

2. 乙方权利义务

- (1) 乙方应按本合同开发项目的要求提交需求调研报告,并严格按计划和需求调研报告内容执行,经通知甲方后及时处理在开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技术资料和协作事项,对项目重要内容的确认进行签字确定。若甲方对已 经签字确认后的相关内容单方面提出变更、增加或减少等导致需要重新开发的,乙方可与甲方商议共同书 面确定开发时间的顺延,未达成一致意见或未书面确定开发时间顺延的,按原合同时间执行。
-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有义务对甲方提出的要求和疑问进行回复,按甲方要求进行技术指导和培训。
- (4) 乙方应合理使用甲方为开发所购置与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因其使用不当造成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5) 乙方为甲方服务期间,应遵守地方政府及甲方场所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因乙方违反相关防疫法规及规定造成的事故,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及赔偿责任。
 - (6)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接受甲方委派监理单位进行全程监管。
- (7)本合同项目所涉及的第三方系统接口,乙方须在各阶段时限范围内如期完成;与第三方接口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六、违约责任

- 1. 甲方在乙方交付阶段成果时,无正当理由不接收或不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 2. 非因乙方原因,甲方逾期支付款项的,甲方应按照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折算按日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迟延完成本合同约定支付义务超过 30 天以上的或者因甲方迟延支付而导致乙方继 续履行合同己无意义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且有权不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

- 3. 乙方不能按工期完成的,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金额<u>20</u>%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若延迟时间达到<u>30</u>天,或者因乙方迟延而导致继续履行合同已无意义时,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款项,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各项损失。
- 4. 经测试核实乙方所交付系统不满足甲方要求或者与投标文件、合同所声明的不相符合的,乙方应在 甲方规定时间内进行修改,修改后仍达不到甲方需求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价款, 未支付价款不予支付,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 5. 甲方在运营运维期内对项目提出异议乙方不解决或不能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存在缺陷且乙方未能解决的,甲方将扣除全部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不足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乙方应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 6. 乙方提供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人员名单,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若擅自更换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u>5 万元/每人·次</u>。擅自更换其他团队成员人员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u>1 万元/每人·次</u>。擅自更换负责人和成员达到_____人次或已严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 7.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维护保障服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维护或者调试更新,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所产生的费用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当中扣除,且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五条补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甲方遭受的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不得因此拒绝承担后续运维保障责任。此情形每出现一次,乙方还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万元。若甲方因运维保障或调试更新需要,向第三方披露相关项目、软件信息的,不构成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 8.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u>10000</u>元/次,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则应按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 9. 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导致甲方遭受任何第三方追诉、索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 10.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违约,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或追偿经济损失而发生的如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及其他直接费用。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11. 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未履行完毕提前终止的,如甲方选择接受乙方所提交的成品或半成品,则双方应当对乙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本协议另有约定除外。如甲方不接受的,则甲方应当将乙方提交的成品或半成品等返还乙方,且甲方无需因此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或价款。本条款的规定不影响双方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七、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 1. 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为甲方原始开发并作为交付件(或其部分)提供的工作产品或其它材料("原创成果")拥有知识产权及其他所有合法权益,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者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该等成果。原创成果可能含有的乙方在本合同签署之前就拥有的专属技术成果及改良仍属乙方拥有,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该等专属技术成果拥有永久的免费使用权,且乙方对该等技术成果进行更新、改良的,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更新、改良后的版本,但甲方应遵守保密的义务。双方应遵守上述成果及材料中可能含有的第三方知识产权权利限制。任何一方在制作交付成果之前拥有的知识产权仍归该方所有。
- 2. 甲方对乙方所许可的拥有使用权的软件或相关知识产权没有向第三方分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许可甲方使用软件或相关任何知识产权,并不表示甲方已经从乙方获得其向第三方许可使用该项权利的权利。
- 3. 甲方是信息系统及相关部分的合法最终用户,乙方应确保向甲方交付的里程碑成果和/或项目成果或其中任何一部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不存在因侵权所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 4. 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之单位。如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承受的,则该方应与其分立单位分别享有相关权利和连带承担相关义务。
- 5. 为本项目专门开发的软件以及系统收集、产生的数据和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均属于甲方,乙方不能擅自读取、存储、缓存、使用和转接、转交第三方。
- 6. 乙方需确保所提供的软件、硬件产品安全和信息系统安全,并加强内部管理,确保相关服务人员严格遵守上述"保护知识产权"原则。
- 7. 双方合作的具体业务遵循烟草行业有关要求并接受国家烟草专卖局、总公司有关部门和专业公司工作指导,确保涉及行业全局性、战略性业务的政策和标准一致性。

十八、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

-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 2.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

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 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否则即视为违约。

-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4.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 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 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 (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公共卫生事件,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九、合同的变更

双方确认,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具体内容需要变更的,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变更文本,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二十、合同的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 2. 因对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二十一、争议解决方式及费用的承担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十二、供应商评价

履行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上述条款对乙方合同履约情况进行评价,9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被评为不合格供应商的,甲方有权延缓支付或不支付后续款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有权将其列入 "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根据情节轻重,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全市系 统新的采购项目。

二十三、其他

-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u>30</u> 日内付清,否则按 逾期付款处理,以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一年以内(含一年)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 2.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

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各方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如下:

甲方:	乙方: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箱:	邮箱:

该联系人仅负责甲乙双方进行具体业务对接、交流,除明确授权的范围外,联系人代表作出的任何意思表示,不对双方的权利义务产生实质性变更。

通过以上方式送达的,无论对方是否回复:以传真方式送达的,该文件上标明的传输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以面呈方式送达的,对方代表签收后视为送达;以书信、快递方式送达的,投邮后七十二小时视为送达(须提供邮寄凭证);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日视为送达。

双方认可,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可作为双方司法送达的地址,司法送达过程当中,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联系地址和方式送达的,不论是否实际签收,均视为送达成功。

- 一方变更联系人或通讯地址等信息,应自变更之日起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 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双方一致同意上述地址为仲裁或诉讼送达地址。
- 3.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补充条款与正文条款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 4. 双方签订的廉洁合同、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双方共同遵守。
- 5. 本合同一式___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生效。双方各执___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变更或调整,均应经双方书面协商确定。

附件:

- 1. 廉洁合同
- 2. 履约评价表
- 3. 保密协议
- 4. 拟派本项目的驻场人员一览表

(以下为签章页, 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附件 1: 廉洁合同

廉 洁 合 同

(第六版)

项目	名称:	
甲	方:	
Z	方:	

为营造公平竞争和依法诚信经营市场交易环境,防范交易活动中的商业贿赂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商务合同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交易各方签订的商务合同的约定,经商务合同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就廉洁自律、反商业贿赂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共识:

- 一、商务合同各方当事人在商务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以下约定
- (一) 有权对相对方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关于廉洁自律约定和反商业贿赂的情况进行监督。
- (二)发现相对方在商务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有违法行为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应通知对方对 违反本合同行为进行整改,违约方应及时整改。守约方也可直接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任何理由向相对方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赠送或提供回扣、现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挂职工资、津贴、好处费、感谢费等。
- (四)不以任何名义为相对方或相对方工作人员及其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相对方或相对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五)不以任何理由为相对方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组织宴请、营业性健身、娱乐和赌博等活动。
- (六)不为相对方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装修住房、安排婚丧嫁娶活动或为相对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 女、亲属安排工作以及为其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七) 不与相对方的工作人员串通, 谋取不正当利益。
 - (八) 不与相对方的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开展业务活动, 谋取不正当利益。
 - (九) 不向相对方工作人员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和贵重物品等。
- (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签订的商务合同开展经济活动,不向相对方或其工作人员行贿;对相对方工作人员索要财物或者暗示的要求应予以拒绝,并将信息及时反馈给索贿人员所在单位。
- (十一)对相对方的让利应体现在明处,不得以回扣、酬金、奖励等名目,将让利转给相对方工作人 员个人。
 - (十二)商务合同各方应当积极配合相对方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就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进行调查取证。
 - 二、商务合同各方当事人庄重承诺
 - (一) 因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相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二)乙方或乙方的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采取降低合同履行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措施。

- (三)乙方存在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行为的,甲方有权根据行贿金额和情节,可将乙方列为烟草行业 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在一定时期内禁止乙方参加烟草行业新的采购活动。
- (四)乙方在相关案件查办时,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监委调查工作的情形,以及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被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甲方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三、附则

- (一)本合同作为主合同(商务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生效,至 主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 (二)本合同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 履约评价表

履约评价表

填报部门:	填报时间:	年	月	H
. V/4N/ Bh 1 44	V/4bc.,41.44	,	/ 4	

-1 14H M1 ₩		· · · · · · · · · · · · · · · · · · ·	179•	<u>и</u> н
单位名称			合同起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序号	评分:	指标	得分	扣分情况说明
1	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2	与项目实施部门、需求部门]的协作配合程度(10 分)		
3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能力 能力等与合同要求的符合度 0分)			
4	甲方交办的其他事项的执行			
5	合同保密要求执行情况(10)分)		
6	派驻人员的服务质量(10分	})		
7	按甲方要求进行培训(10 分	分)		
8	系统建设期和免费运维期内,乙方应对所实施的系统 8 和平台提供免费升级服务,每个自然年内至少更新两次。(20分)			
	总分(100 分)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评价人	实施部门:		

注:履行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上述条款对乙方合同履约情况进行评价,9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被评为不合格供应商的,甲方有权延缓支付或不支付后续款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有权将其列入 "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根据情节轻重,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全市系统新的采购项目。

附件 3: 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鉴于甲乙双方将于 <u>重庆烟草 AI 大模型建设</u> 中开展合作,甲乙双方就有关保密事项达成一致,签订以
下协	,议。
	本项目协作配套(咨询服务)项目是:;
	本项目密级为:;
	本项目重点保密事项是:;

- **第一条、**除了法律规定外,所有甲方以口头、书面、图像、音影、电子产品、演示产品或其它任何形式向乙方披露的信息皆视为应保密的信息。保密资料不包含已在社会上正式公开的信息。
- **第二条、**除了双方参与合作项目之成员外,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任何形式的保密信息的任何部分。
 - 第三条、除上述规定外,乙方还不得将甲方保密信息做发表、泄露、使用、转让等其它用途。
 - 第四条、乙方在合作过程中对于保密资料承担以下责任和义务:
- 1. 乙方应事先对派出人员进行保密审查和教育,选派政治上可靠的固定人员参加工作;所有参加人员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泄露所知悉的国家秘密。乙方应以不低于其对自己拥有的类似保密信息的照料保密管理程度来对待甲方向其披露的保密信息,但在任何情况下,对保密信息的照料保密管理都不能低于合理程度。
- 2. 乙方工作若涉及甲方保密信息则只限于在甲方提供的固定场所进行,对甲方提供的所有信息,以及 在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工作记录、工作底稿不得带出该固定场所。非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含有甲方 披露的保密信息复印或复制或者有意无意地提供给他人。
 - 3. 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工作记录、工作底稿统一交由甲方代为保管,乙方留存工作底稿索引备查。
 - 4. 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对与工作无关的资料应自觉做到不问、不看、不记、不说。
- 5. 工作结束后,乙方拟出具的最终工作报告(或意见书)应接受甲方的保密审查,并经非密化处理后 方可带走及出示。
- 6. 甲方向乙方披露保密信息并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或授予乙方对其商业秘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 任何其它知识产权拥有的权益,也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或向乙方授予该方有权授予第三方许可使用的商业秘

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的有关权益。

第五条、甲方在合作过程中承担以下责任和义务:

- 1. 甲方选派专人对工作全过程进行保密监督。
- 2. 甲方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固定场所,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 3. 甲方配合乙方工作的人员对与工作无关的其它资料和问题不说明、不解释。
- 4. 甲方负责保管好乙方的工作记录、工作底稿。
- 5. 甲方应对乙方拟出具的最终工作报告(或意见书)进行保密审查,并作非密化处理。
- 第六条、未经书面许可, 甲乙双方均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任何方式的复制。
- **第七条、**除另有书面说明外,所有保密信息归属信息提供方,当提供方一方提出申请返还要求后,接受另一方应按照提供方所要求的时限退还所有保密信息。
 - 第八条、于前述条款中提及的保密信息不包括经甲方已书面同意披露的解密信息。
- **第九条、**不论以任何方式终止本协议,乙方履行保密义务的期限为保密协议生效之日起【】,但涉及的军品和型号保密信息国家秘密,乙方在任何时间都不得泄露给第三方,除非前述国家秘密已被依法予以公开。
- 第十条、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保密资料或信息被擅自披露的,甲方有权解除主合同和本保密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但无论甲方解除合同与否,乙方皆应及时主动采取有关措施消除泄密影响,并赔偿据此而造成的甲方损失。前述损失赔偿的范围以主合同中的相关约定为准。
- **第十一条**、非经双方书面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不得废除。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项目不受项目主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解除的影响。
 - 第十二条、合同双方应自觉接受保密部门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
- **第十三条、**本协议的订立、解释及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若双方发生争议,则应当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主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
 - **第十四条、**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以下为本保密协议双方签署处)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签订时间: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签订时间:

附件 4: 拟派本项目的驻场人员一览表

拟派本项目的驻场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拟在本项目中	证书名称及证	备注
77.4	3000	担任的职务	书号	田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函部分
- (一) 投标函
- (二) 分项报价清单
- (三)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二、商务部分
- (一)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 三、技术部分
- (一)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 四、资格审查部分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
- (三)信誉声明
- (四)承诺书
- (五) 其他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格式以电子系统投标文件格式为准)

(要求加盖单位章的,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一、投标函部分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函部分

投标人: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_	年月	目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分项报价清单
- (三)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投标函

致:	(招标人)_
我	可根据已收到(<u>项目名称)</u> 的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并已充分理解了该招标文
件的全	3内容,决定参加投标,经我方研究决定,我方含税投标总报价为: ¥ 元(大写:),
并以此	表标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承担本项目招标的全部内容,服务期限: <u>达到招标文件要求</u> ,
服务地	证: <u>达到招标文件要求</u> ,我方并以此投标报价完成招标要求的所有工作。为此,我方就以下内容分
别做出	· · · · · · · · · · · · · · · · · · ·
(1)	按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_1_份、不加
密电子	是标文件(光盘备份) 现场递交 <u>1</u> 份;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
完全理例	足上述文件的内容并同意放弃对上述文件的内容有不明及误解的追究权利;
(3)	我方承诺我们的投标文件中有关资格资信的证明文件、技术文件及相关陈述全部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有违	f,我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	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万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
致,在	之期间,若我方违反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贵方不退还我方的投标
保证金	且投标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相关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在签订合同前提供履约保证金,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
同,承	且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7)	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	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接受招标人的相关管理要求;
(9)	若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付给招标代理公司,并全额缴纳交易
场地服	分费;
(10)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
知"第	.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同时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附件、澄清及修改通知中所有的内容。
(1))(其他补充说明)。
投	运人: (盖单位章)
法	至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地:	te

单位电话(座机):	-					
委托代理人电话(手机):	-					
传真: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日	期: _	年_	月_	日

(二) 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报价 (元)
(-)	智能算法模型管理平台及专有大模型建 设	项	1	
(<u></u>)	通用 AI 算法能力建设	项	1	
(三)	基础应用功能建设	项	1	
(四)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	项	1	
(五)	协同业务条线建设智能化场景应用	项	1	
(六) 相关部署、训练、微调、测试、培训、3 年运维等工作			1	
	合计			

(三)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r				
单位性质:					
		年龄: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	责人)。	
特此证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或负	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双面)	
	投标人.		(盖单位章)		
	1×40,7 		(皿十四年)		
			年月日		
		-	I/		

注: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 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Z	本人	(姓名)	系	(找	是标人名称)的法定化	代表人(或红	负责人),现委
托	(#	性名和身)份证号码)	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	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	义签署、澄清、
说明、	补正、递交、	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	<u>)</u> 投标文化	件、签订合同	司和处理有关事
宜,	其法律后果由	我方承打	担。					
3	委托期限:			_				
1	弋理人无转委技	毛权。						
			此处	粘贴委托代理	人身份证法	日描件(双	(面)	
	į	没 标	人:				(盖单位章	章)
	Ý	去定代表	· 人(或负责	人):				_(签名或盖章)
	آ	身份证号	·码:				_	
	-	天红化田	1				(兰
								山 子 /
							<u> </u>	(电子邮箱)
	Н	人尔刀工			(-1-4)	<u> 1719</u> /		(七1 四47日)
					<u></u> 年	月	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授权委托书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二、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投标人:				(盖単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	委托代理	浬人:_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一)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注: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19. 4. 2(3)评分标准"的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所涉及的内容及相关 佐证资料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若提供应按要求予以制作并标注内容,其中业绩和拟派本项 目的驻场人员信息需按以下表格所列信息进行填写提供,其他内容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对应部分不 得分,商务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的证明材料 不足以证明以上评审内容的,相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类似建设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金额	项目业主名称	项目业主联系 人及电话	备注

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19. 4. 2 (3) 评分标准"的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业绩部分内容和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拟派本项目的驻场人员一览表

学 口.	姓名	身份证号	拟在本项目中	证书名称及证	友 Sh	
序号			担任的职务	书号	备注	

附:人员的身份证、养老保险证明以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公章

三、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技术部分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	委托代	理人: _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一)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

注: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E. 19. 4. 2(2)评分标准"的技术部分评分标准所涉及的内容及相关 佐证资料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若提供应按要求予以制作并标注内容,格式自拟,未提供的 对应部分不得分,技术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 的证明材料不足以证明以上评审内容的,相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四、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投标人:		(盖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	托代理人:		_(签名或盖章)
	年月	日	

目 录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
- (三) 信誉声明
- (四) 承诺书
- (五) 其他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负 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J	人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设立证明

注: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A. 2. 6 资格要求"提供对应资料。

(三) 信誉声明

项目	名称:	
致: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三年(_	年月日起
至投	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无严重失信主体名	单信息记录、在
"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在"国家企业信
用信	i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记录,投标。	人单位及其法定
代表	长人(或负责人)(或负责人)无行贿行为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	t.gov.cn) 无行
贿犯	是罪记录。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在	月 日

(四) 承诺书

项目名称:	
致:	(招标人名称):
1. 我公司郑	重承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重庆烟草专卖商业系统不良
行为供应商名单	且未在禁入期限内。
2. 我公司承	苦不存在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2.4所列情形。
3. 我公司的	设标文件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1.4项的规定。
4. 我公司的	设标文件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概况及要求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5. 我公司的	设标文件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规定,投标文件中没有招
标人不能接受的	条件。
6. 我公司对	羊细阅读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已充分理解了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
承诺全部进行响	立,且无任何负偏离的情形。
7	(其他补充承诺)。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五) 其他

- 1. 投标保证金(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 展示的电子投标保函交纳情况为准,投标人在投标时无须再提供电子投标保函的相关资料。以转账 支票或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提供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扫描件和投标保证金交纳凭 证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 2. 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格式自拟);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标明其内容且格式自拟。

.

附件: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项目名称:								
致:	(招标人名称)_							
本企业郑重声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	印改革委员会 财					
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	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							
标准,本企业为行业_	(行业类别) 的	(请填写:中	型、小型、微型)					
企业。								
本企业参加本项目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企业基本情况表								
行业类别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人)	资产总额 (万元)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_	年月日					

备注:

- 1. 此函投标人不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无需提供或填写,此函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无效投标的条件,且此函为投标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自愿提供,若提供此函且真实有效,提供此函的投标人并享有国务院令第七百二十八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相关政策。
- 2. 填写上述《企业基本情况表》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 (1)除建筑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三个行业外,其余行业无需填写资产总额项。
- (2) 农、林、牧、渔业无需填写从业人员和资产总额项。
- (3)小微企业投标(供应)的产品若涉及到其他企业制造且符合扶持小微企业政策的,还需提供所涉及的其他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被认定为小微企业。
- 3. 此函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不纳入评审范畴,只为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